

标段编号：2412-440305-04-01-29720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前海湾景观照明（海岸带）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17日

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p>投标人名称</p>	<p>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企业性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投标人简介</p>	<p>龙腾照明创立于 2001 年，位于中国路灯制造基地——江苏高邮。经过 20 多年的精心发展，公司已取得 16 项发明专利、14 项软件著作权、107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388 项外观设计专利，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现已成为集产品研发、生产制造、照明设计、工程实施、服务运维“五维一体”的智慧城市照明集成服务商。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正式在新三板挂牌，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城市照明工程，照明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照明工程设计以及运营维护。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城市道路、公共空间与建筑、文旅夜游等照明领域。</p> <p>在城市照明工程领域，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同时拥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的企业之一。公司凭借优秀的创新设计能力、高效的项目落地实力赢得了客户的良好口碑和市场认可度。公司实施了南京青奥会、扬州 2500 年城庆、厦门金砖五国峰会、青岛上合组织峰会、郑州民运会、昆明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大会、江苏省园艺博览会、第十四届全运会等重大盛会的夜景照明项目；实施了“美丽乡村”婺源城市夜游提升、金陵第一园“瞻园”等多个文旅夜游项目；实施了“乡村振兴”布拖县农村太阳能路灯建设项目；实施了嘉兴市市区快速路环线工程（一期、二期）多杆合一道路照明项目；实施了大连市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以“绿电点亮大连”为理念，采用高效率智能化泛光照明电器与数字化控制相结合，利用光伏发电+全钒液流电池储能技术，通过新能源电力消纳和谷电峰用，最大限度实现景观照明工程负荷绿色能源供电和电力成本节约。公司实施的项目曾多次荣获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中照照明奖一等奖、中国景观照明奖一等奖、阿拉丁神灯奖、扬州市优质工程奖“琼花杯”、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等荣誉。</p> <p>在照明产品制造领域，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路灯的研发和制造，根据客户需求，结合项目实施的地域文化内涵，先后研发设计出了文化定制路灯多系列产品。近年来，基于智慧城市的建设，多功能智慧路灯作为城市物联网的重要载体，将成为未来智慧城市感知网的终端末梢，公司加大了以多功能智慧路灯为核心主打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力求以功能化、差异化、科技化作为公司业务拓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自主研发的多功能智慧路灯产品及其集成技术已成功落地北京、深圳、雄安新区、南京、杭州、西安、武汉、昆明、郑州、济南等多个城市；公司照明产品还出口至中东、欧洲、非洲等地区。</p> <p>公司在经营管理模式、产品研发、制造工艺、项目管理、技术支持和服务能力等方面不断创新，秉承“品质于形、服务于心”的经营理念，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拓宽技术服务领域。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先后建立了“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智能 LED 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智能 LED 照明系统及应用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未来将发挥人才技术优势，聚焦产学研用，加强智能制造，不断践行“点亮城市、温暖百姓”的企业使命。</p>		

联系方式	投标员：邵倩	电话：0514-80951622	电子邮箱： 1481493630@qq.com
	地址：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 52 号		邮编：225652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附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1/10)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编号 32100066620240201000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731.2885万元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龙慧斌	住所 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交通设施维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光伏设备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数字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城乡市容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江苏省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10000276)公司变更[2020]第0828000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夏国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你代表委托方申请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名称、企业类型变更已经我局核准。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原企业名称: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原经营期限:自2001-03-01至2021-02-28

原经营范围:照明及亮化器材、路灯杆、高杆灯、太阳能路灯、无极灯、交通信号灯、LED路灯、LED亮化泛光照明灯具及设备、物联网路灯、智慧路灯、金属灯杆、电力线路杆、通信塔杆、广告牌塔杆、广告灯箱、标志牌杆、市政公用设备、喷泉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与维修,钢结构制作、安装,雕塑制造,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电子配件、电线、电缆销售,卷板开平,照明器材及机电设备的安装调试、相关技术咨询、设计、维修保养、售后服务,城市道路照明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楼宇亮化工程、景观照明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市政公用设施工程、市政养护维修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输变电工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室内外照明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养护,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企业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现经营期限:自2001-03-01至*****

现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时，下列事项已经我局备案：

董事、监事、经理备案 章程备案

凭此通知书十日内换发营业执照。



附 2：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建立时间	2001年03月01日		
注册资本金	11731.2885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1084726631768F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32022426-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龙慧斌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龙慧斌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丁德标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2年04月16日		

业务范围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4728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 变更为: 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5月20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附 3：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苏)JZ安许证字[2005]100539

企业名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龙慧斌

单位地址: 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经济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年09月22日 至 2026年12月11日

发证机关: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表 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单位服务中心	晋中市 2020 年城区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5008.16	对晋中市城区顺城街、迎宾街、龙湖街、锦纶路、中都路、汇通路街道沿途建筑群体、桥梁、下穿隧道等建筑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安装 LED 洗墙灯、LED 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	本表后 P3-10
2	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	5099.17863	本项目主要在惠州市惠城区东江、西湖、环城西道路两侧、惠州宾馆（含惠州宾馆小岛）、丰湖书院（含入口、入口牌坊、连廊等）、惠州宾馆至陈公堤树木、明圣桥、西山路、烟霞堤、丰诸园连廊、枇杷桥、堰龙桥、点翠洲、迎仙桥、红花湖、挂榜阁（含周边）、金山湖实施夜景照明工程及配套设施。	2021 年 8 月 3 日	是	本表后 P11-24
3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	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	10228.299836	项目拟对甘井子区 3 个片区 21 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土建工程位于统领广场，包括基础结构加固 13 个，框架柱外饰面铝板 780 平方米，立面铝方管饰面 371 根，结构	2022 年 9 月 14 日	是	本表后 P25-34

			<p>加固 275 吨，理石饰面恢复 120 平米，以及场地整理、台阶修复、防雷接地等。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 6250 套，线型投光灯 38633 米，点光源 91408 颗，抱箍灯环 7104 套，草坪灯 75 套，壁灯 12 个，造型灯 30 套，抱箍灯 40 套，地埋灯 189 套，窗台灯 284 套，投影机 16 套，定制灯 260 套，灯杆 46 套，定制立杆 45 套，以及照明控制系统，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p>			
--	--	--	--	--	--	--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晋中市 2020 年城区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 2020 年 09 月 02 日晋中市 2020 年城区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工程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请你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09 月 11 日



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表)

建设单位	晋中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工程名称	晋中市 2020 年城区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地址	市城区顺城街、迎宾街、龙湖街、锦纶路、中都路、汇通路。		
招标代理机构	山西众恒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	2020 年 9 月 2 日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建设内容(包括规模、结构类型、层数或跨度等)	对市城区顺城街、迎宾街、龙湖街、锦纶路、中都路、汇通路街道沿途建筑群体、桥梁、下穿隧道等建筑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 安装 LED 洗墙灯、LED 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		
中标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斌	注册编号	00476922
项目副经理	马成琳	注册编号	186116032
技术负责人	刘建中	中标价(元)	50081600
质量要求	合格	工期要求(天)	113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时间	2020 年 9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0 年 9 月 11 日

- 说明: 1. 中标通知书应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表所填内容一致;
 2. 招标人和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3.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两份, 招标人、中标人各一份。

晋中市 2020 年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晋中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承包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9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晋中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晋中市 2020 年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晋中市 2020 年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晋中审批投审字[2020]1020 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合同总价：伍仟零捌万壹仟陆佰元（小写金额：50081600 元）。其中：设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小写金额：1000000 元）；建安费（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零捌万壹仟陆佰元（小写金额：49081600 元）。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山西省晋中市

工程承包范围：对晋中市城区顺城街、迎宾街、龙湖街、锦纶路、中都路、汇通路街道沿途建筑群体、桥梁、下穿隧道等建筑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安装 LED 洗墙灯、LED 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设计方案，但最终须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设计方案为准。

三、主要日期

设计、施工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10 日；计划竣工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计划工期：113 日历天（含设计与施工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照明设计标准、规范及相关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主要执行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设计规范和标准《城市夜景照明设计规范》JGJ/T 163-2008；《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 16-2008；《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 50052-2009；《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4-2011；《城市道路照明设计标准》CJJ 45-2015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验收合

格。主要执行的国家及地方的现行施工规范和标准：《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GB 50617-201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 89-2012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合同价格：伍仟零捌万壹仟陆佰元（小写金额：50081600元）。其中：设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小写金额：1000000元）；建安费（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零捌万壹仟陆佰元（小写金额：49081600元）。

上述合同价格已包括货款、材料费、包装费、运输费、税费、产品进场送检送样费（如有）、安装费、售后服务费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发包方无需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承包方也不得以任何理由再要求发包方支付除上述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付款时，承包方应向发包方出具相应金额的符合税务部门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晋中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边奇勇

工商注册住所：070000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9月26日

合同订立地点：山西省晋中市

承包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化

工商注册住所：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邮政编码：225652

法定代表人：龙慧斌

授权代表：

电 话：0514-84218888

传 真：0514-84212678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送桥支行

账 号：10152001040000188

关于晋中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名称变更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共晋中市委、晋中市人民政府印发〈晋中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发〔2020〕15号文件），2020年7月，整合城市管理局所属的晋中燃气中心、晋中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晋中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晋中市城市节约用水服务中心、晋中便民市场管理中心、晋中市市政通用机械设备管理中心，组建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隶属于晋中市城市管理局。

根据《中共晋中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市城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宜〉的通知》（市编办发〔2020〕95号文件），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单位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特此说明

晋中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2021年2月24日



表C.1.1-4

竣工验收证明书

编号: CO-4-01

工程名称	晋中市2020年城区夜景提升项目总承包		建筑面积	/	层数	/	工程地点	晋中市城区顺城街、迎宾街、龙湖街、锦纶路、中郡路、汇通路。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50081600元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1日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13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项目: 对市区顺城街、迎宾街、龙湖街、锦纶路、中郡路、汇通路街道沿途建筑群体、桥梁、下穿隧道等建筑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 安装LED洗墙灯、LED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p> <p>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经各方检查验收, 认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 符合要求; 2、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文件、施工规范施工, 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无质量隐患; 5、本工程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一般。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验收日期:
	 项目负责人: 姜奇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武建新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坤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坤 (公章)			2021年1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王坤 (公章)								

业主单位意见

由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晋中市 2020 年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企业信誉良好，履约情况良好，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能较好的完成任务，项目自竣工之日起运行至今，节能效果显著，赢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



2、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

惠州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别：EPC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20]171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在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企业所报投标文件的评定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本工程为：本项目主要在惠州市惠城区东江、西湖、环城西路两侧、惠州宾馆（含惠州宾馆小岛）、丰湖书院（含入口、入口牌坊、连廊等）、惠州宾馆至陈公堤树木、明圣桥、西山路、烟霞堤、丰诸园连廊、枇杷桥、堰龙桥、点翠洲、迎仙桥、红花湖、挂榜阁（含周边）、金山湖实施夜景照明工程及配套设施。本工程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中标人须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进行项目现状测量、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全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对项目配套的设备设施进行采购、安装、保修，对项目建设各专业工程和附属工程进行施工、保修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2、工程中标价：勘察：166600.00元；设计：506300.00元；建安（下浮率）：2.09%。

3、工程工期：总工期（含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为40日历天。具体按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

4、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勘察负责人：何西德

设计负责人：邵维斌

建造师：吕斌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乔万平、乐金标、丁海阳

质量检查员：黄霞、翟亚权

安全员：潘晓雪、王飞

5、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准予发放

2020年12月24日

年 月 日

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抄送：（1）监督部门：惠州市惠城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2）招标代理机构：惠东县建纬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GF-2011-0216

正本

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 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发包人：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
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方**）

合同格式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总局《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11-0216）（市建〔2011〕139号），本章所列为合同主要条款要求，最终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

牵头人（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 员（全称）：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惠城发改投审〔2020〕8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在惠州市惠城区东江、西湖、环城西道路两侧、惠州宾馆（含惠州宾馆小岛）、丰湖书院（含入口、入口牌坊、连廊等）、惠州宾馆至陈公堤树木、明圣桥、西山路、烟霞堤、丰诸园连廊、枇杷桥、堰龙桥、点翠洲、迎仙桥、红花湖、挂榜阁（含周边）、金山湖实施夜景照明工程及配套设施。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惠州市。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中标人须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进行项目现状测量、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全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对项目配套的设备设施进行采购、安装、保修，对项目建设各专业工程和附属工程进行施工、保修工

作。具体工作内容由发包人在合同中确定。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勘察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计划于 年 月 日。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计划于 年 月 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计划于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计划于 年 月 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须要求符合国家和广东省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行业和广东省现行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规定,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 且工程最终实现全面满足招标人的使用功能需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采用总价合同价格:

(1) 勘察费(大写) 壹拾陆万陆仟陆佰元 (小写金额: ¥166600.00元);

(2) 设计费(大写) 伍拾万零陆仟叁佰元 (小写金额: ¥506300.00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包含采购费用)(大写) 伍仟零叁拾壹万捌仟捌佰捌拾陆元叁角元 (小写金额: ¥50318886.3元);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双方合法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

发包人：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承包人：

牵头人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成员名称：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0年 12月 25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签署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与设计、施工资质相对应的设计、施工、采购任务且接收相关费用），联合体成员（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与勘察资质相对应的工程勘察任务且接收相关费用）、联合体成员（公司名称）承担本项目的（设计任务和接收设计费……）。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何志斌（签字）

成员名称：广东海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何志斌（签字）

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20年12月2日

注：联合体协议书采用本格式。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E1- 914 / 1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谢佐文
副组长	蓝彩银
组员	郑康炎、张瑞荣、何军平、曾波、邵维斌、吕斌、张继雄、张忠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谢佐文	蓝彩银、郑康炎、张瑞荣、何军平、曾波、邵维斌
工程质控资料	蓝彩银	郑康炎、张瑞荣、何军平、曾波、邵维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7</u>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 ___ 项	共 <u>3</u>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 ___ 项	共 <u>6</u>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 ___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5</u>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 ___ 项	共 <u>2</u>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 ___ 项	共 <u>1</u>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潘国	专班代表	一班班组长		潘国
3	陈国	惠州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副主任		陈国
4	陈国	惠州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主任		陈国
5	曹彩银	惠州市惠城区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办事员		曹彩银
6					
7	李良英	惠州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李良英
8	张新荣	惠州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张新荣
9	何军平	惠州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何军平
10	黄文	江西建岩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文
11					
12					
13					
14					
15	吕斌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吕斌
16	张继雄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张继雄
17	张忠健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忠健
18	陈国斌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陈国斌
19		国技	谢洁女		谢洁女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惠州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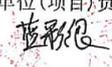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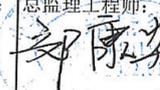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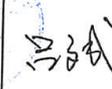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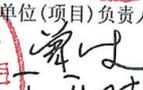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城市照明管理中心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共同努力下，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已安装并调试完成。经自检，施工质量符合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具备验收条件，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项目为“合格”。在此，对建设单位领导的大力支持及监理单位过程中严格的管控下圆满完成了项目施工及验收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8月2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业主单位意见

由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惠州市中心城区夜景灯光工程勘察、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在工程设计及施工过程中，企业信誉良好，履约情况良好，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能较好的完成任务，项目自竣工之日起运行至今，节能效果显著，赢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



2022年3月4日

3、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EPC)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04 月 29 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派代表持本通知书及相关资料到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	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			工程性质	机电安装工程
建设地址	甘井子区机场片区、华南商圈片区、北苑片区。			资金来源	财政
中标内容	项目拟对甘井子区 3 个片区 21 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土建工程位于统领广场, 包括基础结构加固 13 个, 框架体外饰面铝板 780 平方米, 立面铝方管饰面 371 根, 结构加固 275 吨, 理石饰面恢复 120 平米, 以及场地整理、台阶修复、防雷接地等。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 6250 套, 线型投光灯 38633 米, 点光源 91408 颗, 抱箍灯环 7104 套, 草坪灯 75 套, 壁灯 12 个, 造型灯 30 套, 抱箍灯 40 套, 地埋灯 189 套, 筒射灯 284 套, 投影机 16 套, 定制灯 260 套, 灯杆 46 套, 定制立柱 45 套, 以及照明控制系统, 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				
计划工期	2022 年 05 月 12 日-2022 年 06 月 26 日	日历工期 (天)	45	质量标准	合格
各成员单位资质等级信息、相关负责人信息					
牵头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资质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照明工程专业设计甲级
项目经理	那贺	证书编号	苏 1212017201714901	执业资格	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施工负责人	那贺	证书编号	苏 1212017201714901	执业资格	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设计负责人	那贺	证书编号	005003023	执业资格	机电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
中标金额	壹亿零贰佰贰拾捌万贰仟玖佰玖拾捌元叁角陆分			中标金额 (大写)	102262998.36 元
补充内容	设计费率: 1.68%				
招标人: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袁刚				
日期:	2022 年 5 月 10 日				
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详见附表	徐颖				

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包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甘井子区机场片区、华南商圈片区、北站片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甘发改批【2022】17 号
4. 资金来源：甘井子区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拟对甘井子区 3 个片区 21 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土建工程位于统领广场，包括基础结构加固 13 个，框架柱外饰面铝板 780 平方米，立面铝方管饰面 371 根，结构加固 275 吨，理石饰面恢复 120 平米，以及场地整理、台阶修复、防雷接地等。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 6250 套，线型投光灯 38633 米，点光源 91408 颗，抱箍灯环 7104 套，草坪灯 75 套，壁灯 12 个，造型灯 30 套，抱箍灯 40 套，地埋灯 189 套，窗台灯 284 套，投影机 16 套，定制灯 260 套，灯杆 46 套，定制立杆 45 套，以及照明控制系统，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详见工程项目清

单。

6. 工程承包范围：全部。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5月1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5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2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自开始工作之日起计算，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贰佰贰拾捌万贰仟玖佰玖拾捌元叁角陆分（¥102282998.36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零壹佰陆拾柒元壹角捌分（¥2080167.18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柒仟柒佰肆拾伍元叁角壹分（¥117745.31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

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贰拾万贰仟捌佰叁拾壹元壹角捌分
（¥100202831.18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捌佰贰拾柒万叁仟陆佰贰拾捌元贰角陆分（¥8273628.26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
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那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5月11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自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10211422453181B

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东纬路 10 号

邮政编码：116030

法定代表人：袁永刚

委托代理人：白晓明

电话：0411-88159708

传真：0411-88159700

电子信箱：sfj_bgs@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地址：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 52 号

邮政编码：225652

法定代表人：龙慧斌

委托代理人：杨勇

电话：0514-84218888

传真：0514-84212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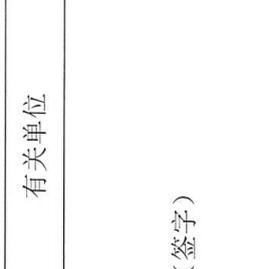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虹韵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账号：3400201229800008523 限公司高邮送桥支行
账号：10152001040000188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EPC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2年9月14日

建设单位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监理单位	大连正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02282998.36元	开工日期	年月日	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施工内容	项目对甘井子区3个片区（甘井子区机场片区、华南商圈片区、北站片区）17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点光源，抱箍灯环，造型灯，抱箍灯，窗台灯，投影机，定制灯，灯杆，定制立杆，以及照明控制系统，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				
验收意见	1、完工工程设计、合同约定标准及业主要求的设计变更等内容。 2、工程验收资料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4、施工过程中无质量安全事故。				
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有关单位 	

业主单位意见

由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在工程设计及施工过程中，企业信誉良好，履约情况良好，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能较好的完成任务，项目自竣工之日起运行至今，节能效果显著，赢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



表 3. 项目指挥长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阮晓敏	性别	女	年龄	40 岁
学历及专业	本科、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担任公司职务	副总经理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项目指挥长任职文件

关于阮晓敏同志任命的通知

阮晓敏同志现职务为我公司副总经理，为做好前海湾景观照明（海岸带）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相关工作，特任命阮晓敏同志为该项目的项目指挥长，全权负责整个项目的施工建设工作。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五年三月五日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龙发【2024】第 50 号

有关阮晓敏同志任命的通知

公司各部门：

为了公司更好更快速的发展，经公司全体领导研究决定：

任命阮晓敏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通知！



2024年12月18日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

2024年12月18日

打字、校对：蒋娅

共印 15 份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27日
2025年08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阮晓敏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年08月17日

注册编号: 苏1322015201601726

聘用企业: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阮晓敏

个人签名: *阮晓敏*

签名日期: 2025.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5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3）1014344

姓 名： 阮晓敏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8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07月15日

有 效 期： 2022年07月04日 至 2025年07月04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3年07月1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375694
No.



JJ00375694阮晓敏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4034320342013321011001613

管理号:
File No.

374

姓名: 阮晓敏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5年08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年09月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3月09日
Issued on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阮晓敏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50817
身份证号：321084198508176728
工作单位：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扬州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副高）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组

证书号：202126700254

取得资格时间：20211212

文件号：苏职称办[2022]12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单位电子印章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阮晓敏	321084198508176728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表 4.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阮晓敏	性别	女	年龄	40 岁	
学历及专业	本科/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电气		
参加工作年限	18 年		从事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10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21 年夜景亮化提升工程施工第一标段担任项目负责人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荣成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 年夜景亮化提升工程施工第一标段	1215.591383	2021 年夜景亮化提升工程位于荣成市区,本项目对海岸线(桑沟湾海岸带;华星桥以东 0.8km 内,明珠广场至斜口岛大桥南侧以东 0.2km)亮化提升。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否	P8-12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 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注册证和执业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27日
2025年08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阮晓敏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5年08月17日

注册编号：苏13220152016017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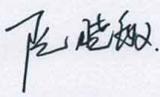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阮晓敏

签名日期：2025.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16年05月0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375694
No.



JJ00375694阮晓敏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4034320342013321011001613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阮晓敏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5年08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年09月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5年03月09日
Issued on _____



附 2：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B 证和社保证明文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3）1014344

姓 名：阮晓敏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5年08月17日

企业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7月15日

有效 期：2022年07月04日 至 2025年07月04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3年07月15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阮晓敏	321084198508176728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3：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证书



附 4：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身份证和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附 5：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业绩



威招审 3710822106290001-BD-001

中标通知书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夜景亮化提升工程施工第一标段，建设地点位于荣成市区。2021 年 09 月 27 日 14:00:00 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第二开标室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中标，中标价为人民币 12155913.83 元，工期 60 日历天，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检测合格标准。项目经理为阮晓敏；项目管理机构关键岗位人员分别为：技术负责人：王和兵；施工员：丁海阳；质检员：翟亚权；安全员：刘长明；材料员：葛婧；资料员：孙颖；劳务员：吴维；机械员：王金凤；造价员：李刚；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与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日内，与荣成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施工合同。



日期：2021 年 10 月 9 日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元（¥ 650000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元（¥ 4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方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阮晓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0月2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山东省荣成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印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地 址：_____ 地 址：扬州高邮菱塘回族乡团结路52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256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龙慧斌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阮晓敏

电 话：_____ 电 话：0514-84218888

传 真：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送桥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101520012040000188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2021年夜景亮化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2.2.14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操作规程，工程内容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符合相关规范的要求。工程符合使用、安全、美观的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施工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8.14		
合同造价(万元)	1215.59	施工结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1、 滨海公园海岸线 2050 套腰鼓照树灯、高杆投光灯 5 套、钢琴灯一套、蘑菇灯 80 个，淋浴室、管理用房等 9 处建筑物洗墙灯 1039 套，400*400*200mm 开关电源箱 52 套，开关电源 174 套，配电箱 12 套，箱式变电站 100KVA 2 台、箱式变电站 200KVA 1 台、管线等附属设施，互动投影机 4 套，LED 空中玫瑰一套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冯皓琛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表 5. 施工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王现英	性别	女	年龄	47 岁	
学历及专业	大专、工业自动化		职称及专业	/		
参加工作年限	24 年		从事施工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12 年		
主要工作经历	①2021 年 6 月 21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担任 2021 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②2024 年 1 月 13 日-2024 年 10 月 5 日,担任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运维项目设计负责人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2021 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6820.88	对市城区安宁街、和顺路、新集东街、桥东街、新建路、定阳路、府兴路、蕴华街、文苑街、新华街、文华街、体育西路、辽阳路共 13 条主干道沿途建筑群体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安装 LED 洗墙灯、LED 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	2021 年 6 月 21 日	否	本表后 P8-15

<p>嵊泗县城乡 建设投资开 发有限公司</p>	<p>望海路楼宇 亮化工程 EPC+运维</p>	<p>2438.0546</p>	<p>灯具、配电箱安装，照明集中控制，供电系统以及信息网络系统等其他配套设施，主要包括：1、钻石苑 3 幢建筑：灯光提升面积_13838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隐形线型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2、东方之珠苑 4 幢建筑：灯光提升面积 28562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LED 隐形线型投光灯、LED 建筑天际泛光灯、LED 隐形线型防眩投光灯。3、海景大厦：灯光提升面积 7278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滨海艺术线型媒体灯、LED 海洋氛围线型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4、嵊泗海洋文化中心：灯光提升面积_19855 平方米，布置 LED 海洋氛围线型投光灯、LED 月影超媒体流线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LED 隐形线型防眩投光、LED 简艺投光灯、LED 隐形艺术格栅屏、高清激光投影机、全高清镜头。5、水晶苑 10 幢建筑：灯光提升面积_16999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LED 建筑天际泛光灯、LED 简艺投光灯。</p>	<p>2023 年 12 月 26 日</p>	<p>否</p>	<p>本表后 P16-24</p>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 1：施工项目经理注册证、执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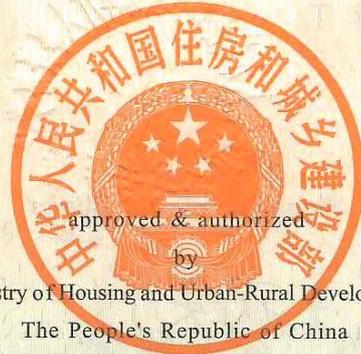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36069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王现英

管理号: 2013034320340000034123224717
File No.

姓名: 王现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78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09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2月20日

Issued on



366

附 2：施工项目经理 B 证

<h2>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2>	
编号：苏建安B（2015）1014361	
姓 名：	王现英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78年09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5月0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26日 至 2027年04月26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6日



附 3：施工项目经理身份证和毕业证



附 4：施工项目经社保缴纳证明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现英	372922197809166289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5：施工项目经理业绩 1



中标通知书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 2021 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工程 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请你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法定代表人：() 盖章



2021 年 6 月 8 日



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表)

建设单位	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工程名称	2021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地址	市城区安宁街、和顺路、新集东街、桥东街、新建路、定阳路、府兴路、蕴华街、文苑街、新华街、文华街、体育西路、辽阳路。		
招标代理机构	山西众恒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	2021年6月4日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建设内容(包括规模、结构类型、层数或跨度等)	对市城区安宁街、和顺路、新集东街、桥东街、新建路、定阳路、府兴路、蕴华街、文苑街、新华街、文华街、体育西路、辽阳路共13条主干道沿途建筑群体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安装LED洗墙灯、LED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		
中标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那贺	注册编号	苏121171714901
项目副经理	王一彬	注册编号	苏132202101182
技术负责人	王瑰英	中标价(元)	68208800
质量要求	合格	工期要求(天)	14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6月13日	计划竣工时间	2021年10月31日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1年6月8日

- 说明: 1. 中标通知书应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表所填内容一致;
 2. 招标人和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3.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两份, 招标人、中标人各一份。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2021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1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晋中审批投审字[2021]1021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合同总价：陆仟捌佰贰拾万零捌仟捌佰元（小写金额：68208800元）。其中：设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玖仟元（小写金额：1209000元）；建安费（含税）：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玖拾玖万玖仟捌佰元（小写金额：66999800元）。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山西省晋中市

工程承包范围：对市城区安宁街、和顺路、新集东街、桥东街、新建路、定阳路、府兴路、蕴华街、文苑街、新华街、文华街、体育西路、辽阳路共13条主干道沿途建筑群体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安装LED洗墙灯、LED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设计方案，但最终以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设计方案为准。

三、主要日期

设计、施工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13日；计划竣工时间2021年10月31日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计划工期：140日历天（含设计与施工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照明设计标准、规范及相关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主要执行的国家及地方的现行设计规范和标准《城市夜景照明设计规范》JGJ/T 163-2008；《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 16-2008；《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 50052-2009；《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4-2011；《城市道路照明设计标准》CJJ 45-2015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验收合

格。主要执行的国家及地方的现行施工规范和标准：《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2015；《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GB 50617-201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 89-2012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合同价格：合同总价：陆仟捌佰贰拾万零捌仟捌佰元（小写金额：68208800元）。其中：设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玖仟元（小写金额：1209000元）；建安费（含税）：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玖拾玖万玖仟捌佰元（小写金额：66999800元）。

上述合同价格已包括货款、材料费、包装费、运输费、税费、产品进场送检送样费（如有）、安装费、售后服务费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发包方无需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承包方也不得以任何理由再要求发包方支付除上述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付款时，承包方应向发包方出具相应金额的符合税务部门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要吉美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_____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21日

合同订立地点：山西省晋中市

承包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张源

工商注册住所：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邮政编码：225652

法定代表人：龙慧斌

电 话：0514-84218888

传 真：0514-84212678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送桥支行

账 号：10152001040000188

表C.1.1-4

竣工验收证明书

编号: C0-4-01

工程名称	2021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层数	/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68208800元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0日	至	2021年10月25日	工程地点	市城区安宁街、和顺路、新集东街、桥东街、新华街、文华街、体育西路、蕴华街、文苑街、新建路、定阳路、府兴路、体育西路、辽阳路街、新华街、文华街、体育西路、辽阳路	
结构类型	/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项目：对市城区安宁街、和顺路、新集东街、桥东街、新华街、文华街、文苑街、体育西路、辽阳路街道沿途建筑群体、桥梁、下穿隧道等建筑的夜景实施整治与提升，安装 LED洗墙灯、LED投光灯、七彩点光源等灯具及开关电源和管线。</p> <p>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文件、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已全数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 5. 本工程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一般。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1.12.28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姜奇亮 (公章)			 总工程师: 王凤刚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姜奇亮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姜奇亮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姜奇亮 (公章)			

表5.5.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2021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结构类型	/	层数/建筑面积	/ /
施工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质量负责人	丁德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那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现英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8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表C.1.1-2

竣工报告

编号: C0-2-01

工程名称	2021年市城区城市夜景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	晋中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工程地点	市城区安宁街、和顺路、新集东街、桥东街、新建路、定阳路、府兴路、蘼华街、文苑街、新华街、文华街、体育西路、辽阳路			施工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68208800元	竣 工 条 件 说 明		层数 /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0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3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计划工作日数	134日历天					
实际工作日数	128日历天					
审 核 意 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项目负责人: 李奇 (公章) 2021年12月20日	总监工程师: 王福 (公章) 2021年12月28日	单位负责人: 李奇 (公章) 2021年12月28日			
项目完成情况		工程项目全部完成				
现场清理情况		现场全部清理干净				
施工资料整理情况		施工资料整理齐全				
施工质量验收情况		施工质量验收合格				
未完工程盘点情况		具备竣工条件				
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已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签署工程保修书				

附 6：施工项目经理业绩 2

RXZB2023-222

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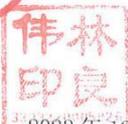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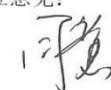
经评标小组评议，我单位研究确定你公司为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运维 的中标单位，请在 2024 年 2 月 1 日前与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运维	建筑面积	/	
建设地址	嵊泗县菜园镇			
工程承包内容概要	本工程为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承包（EPC）+运维，包含与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			
中标总造价（大写）：贰仟肆佰叁拾捌万零伍佰肆拾陆元整				
其中	投标报价	24380546 元	计划工期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期 120 日历天（其中海景大厦和海洋文化中心，应确保在 2024 年 2 月 5 日前完成亮灯试验）
	合计	24380546 元	保证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施工图设计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以及主管机关和发包人的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查。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	王斌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苏 1322014201601727
	设计负责人	王现英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注册电气工程师/DG203201374
	施工负责人	王斌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苏 1322014201601727
备注	控制价 26357347 元			
招标（代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附注：1. 本中标通知书在办理相关手续时须附招标管理机构备案确认表。
2. 在 月 日前如未收到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通知，本中标通知书正式生效。

RXZB2023-222

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备案表

建设单位	嵊泗县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良伟
工程名称	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运维	建筑面积	/
建设地址	嵊泗县菜园镇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荣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标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计划工期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期120日历天（其中海景大厦和海洋文化中心，应确保在2024年2月5日前完成亮灯试验）
中标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且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A232022423/D232012219
项目负责人	王斌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苏1322014201601727
设计负责人	王现英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注册电气工程师/DG203201374
施工负责人	王斌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苏1322014201601727
工程承包内容概要：本工程为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承包（EPC）+运维，包含与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			
中标总造价（大写）：贰仟肆佰叁拾捌万零伍佰肆拾陆元整			
备案附件：1：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报告表。 2：中标通知书。			
招标（代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2023年12月25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2023年12月25日		
备案单位意见：  经办人： 	备案单位（公章）  2024年1月2日 备案专用章		

本表一式五份

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运维
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嵊泗县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运维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运维。
2. 工程地点：舟山市嵊泗县。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嵊发改 2023（233）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内容为灯具、配电箱安装，照明集中控制，供电系统以及信息网络系统等其他配套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灯具、配电箱安装，照明集中控制，供电系统以及信息网络系统等其他配套设施，主要包括：1、钻石苑 3 幢建筑：灯光提升面积 13838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隐形线型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2、东方之珠苑 4 幢建筑：灯光提升面积 28562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LED 隐形线型投光灯、LED 建筑天际泛光灯、LED 隐形线型防眩投光灯。3、海景大厦：灯光提升面积 7278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滨海艺术线型媒体灯、LED 海洋氛围线型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4、嵊泗海洋文化中心：灯光提升面积 19855 平方米，布置 LED 海洋氛围线型投光灯、LED 月影超媒体流线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LED 隐形线型防眩投光、LED 简艺投光灯、LED 隐形艺术格栅屏、高清激光投影机、全高清镜头。5、水晶苑 10 幢建筑：灯光提升面积 16999 平方米。布置 LED 定向宽光防眩投光灯、LED 滨海集束投光灯、LED 建筑天际泛光灯、LED 简艺投光灯。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12 月 25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天，（其中海景大厦和海洋文化中心，应确保在 2024 年 2 月 5 日前完成亮灯试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1)、工程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设计规范要求，施工图审查合格。
- 2)、工程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叁拾捌万零伍佰肆拾陆元整（¥ 24380546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壹仟柒佰壹拾叁元整（¥ 241713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伍佰零贰元柒角捌分（¥ 14502.78 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陆万零贰拾陆元整（¥ 23560026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贰万零肆佰零贰元叁角肆分（¥ 2120402.34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 500000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工程总承包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柒万捌仟捌佰零柒元整（¥ 578807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贰仟零玖拾贰元陆角叁分（¥ 52092.63 元）。

(7) 运维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陆万玖仟陆佰捌拾肆元捌角柒分（¥ 1569684.8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详见专用条款。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王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经发包人确认的承包人所作的申明、承诺、澄清及答复资料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招标文件及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项目清单；
- (10) 补充资料表；
- (11)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12月26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嵊泗县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嵊泗县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22733190235W

地址：浙江省嵊泗县菜园镇沙河路349号4楼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地址：江苏省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邮政编码：225652

法定代表人：龙慧斌

委托代理人：李振南

电话：0514-80951622

传真：0514-80951622

电子信箱：25569356@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送桥支行

账号：10152001040000188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李振南	总监	/	/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王斌	经理	高级工程师	长江之舟综合体项目整体亮化工程总承包
各设计负责人	王现英	设计负责人	/	/
采购负责人				
各施工负责人	王斌	经理	高级工程师	长江之舟综合体项目整体亮化工程总承包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翟亚权	质检员	工程师	/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苏帅	安全员		/
环境管理				
其他人员	丁德标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张燕	资料员	工程师	/
	王曼	材料员	/	/
	高远	施工员	/	/
	那贺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邵维斌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望海路楼宇亮化工程 EPC	开工日期	2024 年 01 月 13 日	<p>对工程的质量评价</p> <p>验收小组成员一致认为，本工程总体质量较好，工程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良好，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灯光效果良好，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p>
施工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1 日	
合同造价 (元)	24380546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p>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钻石苑 3 栋建筑、东方之珠苑 4 栋建筑、海景大厦、曠洒海洋文化中心、水晶苑 10 栋建筑）亮化工程的所有 LED 灯具、配电箱安装，照明集中控制，供电系统以及信息网络系统及其它配套设施工作。</p>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0 月 5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刘俊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王洪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刘俊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王洪 (盖章)	

表 6. 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那贺	性别	男	年龄	39 岁	
学历及专业	硕士、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电气		
参加工作年限	13 年		从事设计负责人工作年限	13 年		
主要工作经历	①2022 年 5 月 11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担任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及施工项目经理 ②2020 年 8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8 日,担任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 标段)项目技术负责人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	10228.299836	项目拟对甘井子区 3 个片区 21 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土建工程位于统领广场,包括基础结构加固 13 个,框架柱外饰面铝板 780 平方米,立面铝方管饰面 371 根,结构加固 275 吨,理石饰面恢复 120 平米,以及场地整理、台阶修复、防雷接地等。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 6250 套,线型投光灯 38633 米,点光源 91408 颗,抱箍灯环 7104 套,草坪灯 75 套,壁灯 12 个,造型灯 30 套,抱箍灯 40 套,地理灯 189 套,窗台灯 284 套,投影机 16 套,定制灯 260 套,灯杆 46 套,定制立杆	2022 年 5 月 11 日	是	本表后 P8-17

			45 套, 以及照明控制系统, 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	5453.960768	按照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项目甲方所提供的图纸、预算清单、设计说明、设施设备要求、技术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材料采购、安装、调试、维护保养, 另外无条件配合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承包人将本标段的灯光接入总控室控制系统, 负责制作滨江公园(含龙舟广场景观平台、水帘、五彩梯田、小涌水闸等)演绎灯光动画创作等, 并必须与周边已建成的亮化项目实现联动效果; 合同期内的节假日和特殊日子,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的需求进行景区亮化或灯光秀等活动。	2020年9月3日	是	本表后 P18-59

注: 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 1：设计负责人注册电气工程师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队伍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那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2301*****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龙腾彩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业绩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龙腾彩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晋]1423320002938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33200029388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注册单位: 龙腾彩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DG193201276 电子证书编号: DG2019320127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3202242-DG00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电气工程师

Registered Electrical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电气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 那贺
证件号码： 232301198609060614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9月
专业： 供配电
批准日期： 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 20170122101220172115060009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附 2：设计负责人高级工程师证书



附 3：设计负责人身份证和毕业证



附 4：设计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那贺	232301198609060614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5：设计负责人业绩 1

中标通知书 (EPC)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04 月 29 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派代表持本通知书及相关资料到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



工程概况及中标内容

项目名称	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		
建设地址	甘井子区机场片区、华南商厦片区、北站片区。		
中标内容	项目拟对甘井子区 3 个片区 21 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土建工程位于统帅广场，包括基础结构加固 13 个，框架柱外饰面铝板 780 平方米，立面铝方管饰面 371 根，结构加固 275 吨，理石饰面恢复 120 平米，以及场地整理、台阶修复、防雷接地等。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 6250 套，线型投光灯 38633 米，点光源 91408 颗，抱箍灯环 7104 套，草坪灯 75 套，壁灯 12 个，造型灯 30 套，抱箍灯 189 套，地埋灯 40 套，筒灯 284 套，投影机 16 套，定制灯 260 套，灯杆 46 套，定制立杆 45 套，以及照明控制系统，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		
计划工期	2022 年 05 月 12 日-2022 年 06 月 26 日	日历工期 (天)	45
		质量标准	合格
各成员单位资质等级信息、相关负责人信息			
牵头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资质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甲级
项目经理	郝贺	证书编号	苏 1212017201714901
施工负责人	郝贺	证书编号	苏 12120017201714901
设计负责人	杨乐	证书编号	005030295
中标金额	壹亿零贰佰贰拾捌万贰仟玖佰玖拾捌元叁角陆分	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补充内容	设计费率：1.68%	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招标人：	甘井子区城市管理局	机电工程高级工程师	
法人代表：	刚袁印永	中标金额 (小写)	¥10252998.36 元
日期：	2022 年 5 月 10 日		

附：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详见附表

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包人：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甘井子区机场片区、华南商圈片区、北站片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甘发改批【2022】17 号
4. 资金来源：甘井子区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拟对甘井子区 3 个片区 21 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土建工程位于统领广场，包括基础结构加固 13 个，框架柱外饰面铝板 780 平方米，立面铝方管饰面 371 根，结构加固 275 吨，理石饰面恢复 120 平米，以及场地整理、台阶修复、防雷接地等。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 6250 套，线型投光灯 38633 米，点光源 91408 颗，抱箍灯环 7104 套，草坪灯 75 套，壁灯 12 个，造型灯 30 套，抱箍灯 40 套，地埋灯 189 套，窗台灯 284 套，投影机 16 套，定制灯 260 套，灯杆 46 套，定制立杆 45 套，以及照明控制系统，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详见工程项目清

单。

6. 工程承包范围：全部。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5月1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5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2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自开始工作之日起计算，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贰佰贰拾捌万贰仟玖佰玖拾捌元叁角陆分（¥102282998.36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零壹佰陆拾柒元壹角捌分（¥2080167.18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柒仟柒佰肆拾伍元叁角壹分（¥117745.31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

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贰拾万贰仟捌佰叁拾壹元壹角捌分
（¥100202831.18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捌佰贰拾柒万叁仟陆佰贰拾捌元贰角陆分（¥8273628.26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
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那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自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10211422453181B

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东纬路 10 号

邮政编码：116030

法定代表人：袁永刚

委托代理人：白晓明

电话：0411-88159708

传真：0411-88159700

电子信箱：sfj_bgs@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地址：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 52 号

邮政编码：225652

法定代表人：龙慧斌

委托代理人：杨勇

电话：0514-84218888

传真：0514-84212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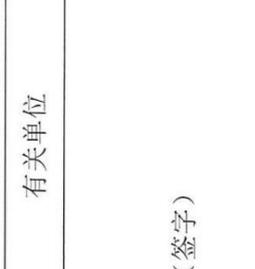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虹韵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账号：3400201229800008523 限公司高邮送桥支行
账号：10152001040000188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EPC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2年9月14日

建设单位	大连市甘井子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监理单位	大连正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02282998.36元	开工日期	年月日	竣工日期	质量等级
施工内容	项目对甘井子区3个片区（甘井子区机场片区、华南商圈片区、北站片区）17个点位实施建筑、景观、立交桥、绿化带夜景氛围提升工程。项目安装工程包括投光灯，点光源，抱箍灯环，造型灯，抱箍灯，窗台灯，投影机，定制灯，灯杆，定制立杆，以及照明控制系统，电缆、管材、线槽、配电箱安装等。				
验收意见	1、完工工程设计、合同约定标准及业主要求的设计变更等内容。 2、工程验收资料齐全、有效。 3、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4、施工过程中无质量安全事故。				
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有关单位 	

业主单位意见

由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甘井子区城市景观照明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在工程设计及施工过程中，企业信誉良好，履约情况良好，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能较好的完成任务，项目自竣工之日起运行至今，节能效果显著，赢得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一致好评。



附 6：设计负责人业绩 2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
项目编号	JG2020(SZ)XZ0021
招标人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4,539,607.68 元
其他说明	<p>1、评审时间：2020 年 8 月 7 日</p> <p>2、评审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28 号公交大厦 4 楼（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五室</p> <p>3、请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确定的事项和承诺等内容签订合同。</p> <p>4、合同数量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共同协商确定，其中（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p>
联系方式	<p>招标人联系人：张工</p> <p>联系电话：0757-29878058</p> <p>招标代理联系人：卢志盛</p> <p>联系电话：0757-86319790</p>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8月14日

佛新城建 59-202-100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JG2020(SZ)XZ0021

项目名称：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

甲方：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 9 月

甲 方：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 方：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见证方：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项目名称及编号

- 1、项目名称：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
- 2、项目编号：JG2020(SZ)XZ0021

二、 一般标准和技术规范

本项目的材料、设备、安装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项目所在地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 1、《普通照明用 50V 以上自镇流 LED 灯具安全要求》GB24906-2010
- 2、《普通照明用自镇流 LED 灯性能要求》GB/T24908-2014
- 3、《装饰照明用 LED 灯》GB/T24909-2010
- 4、《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50150-2015
- 5、《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4-2014
- 6、《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2016
- 7、《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06
- 8、《灯具一般安全要求与试验》GB7000.1-2015
- 9、《投光灯具安全要求》GB7000.7-2005
- 10、《固定式通用灯具安全要求》GB7000.201-2008
- 11、《嵌入式灯具安全要求》GB7000.201-2008
- 12、《投光照明灯具光度测试》GB/T7002-2008

三、 项目技术要求

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四、 服务范围、内容和要求

1、服务范围、内容：

乙方须按照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项目甲方所提供的图纸、预算清单、设计说明、设施设备要求、技术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进行材料采购、安装、调试、维护保养，另外无条件配合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承包人将本标段的灯光接入总控室控制系统，负责制作滨江公园（含龙舟广场景观平台、水帘、五彩梯田、小涌水闸等）演绎灯光动画创作等，并必须与

周边已建成的亮化项目实现联动效果；合同期内的节假日和特殊日子，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的需求进行景区亮化或灯光秀等活动。各种灯具的具体参数要求、招标清单、图纸等附后。

2、灯光动画创作及播放

乙方必须负责运营期内的灯光秀视频制作，涉及载体有五彩梯田、龙舟广场等单体。具体要求如下：

2.1 大型节假日灯光秀视频制作

龙舟广场、水帘灯光秀制作元旦、春节、端午节、劳动节、中秋节和国庆节6套重大节日灯光秀动画及甲方指定的3个重大活动日灯光秀动画，共计9套。其中，春节、中秋节、国庆节以及甲方指定的3个重大活动日每套90秒，元旦节、劳动节、端午节60秒，其中3D动画部分不少于30秒。

2.2 周末灯光秀视频制作

龙舟广场、水帘灯光秀制作平日模式动画，与建筑灯光动态相契合，时长180秒，其中3D动画不少于60秒；

2.3 五彩梯田灯光秀制作

灯光秀制作表达佛山武术的主题灯光秀动画，故事内容突出佛山武术特点，画面富有意境；动画符合主题要求，且动画动态效果契合载体特点及主题音乐节奏；

2.4 灯光秀制作内容说明：

1) 主题框架创意设计（针对本项目地域文化特色进行节目编排，主题明确并富有特色）；

2) 原创/原画设计（所用到的画面及其元素均为设计单位原设计，禁止抄袭，版权侵权等行为）；

3) 音乐设计（设计单位单独制作原创音频文件）；

4) 脚本动作设计（对元素，画面进行镜头设计，动作设计，创作符合大众评审）；

5) 文案文稿撰写（画面撰写讲解词，要求音画对应，专业配音）；

6) 制作关键帧动画（每个章节需出10-30秒视频送审，方案通过后方可继续制作）；

7) 制作完整演示动画（电脑版模拟演示动画，完整画面，音乐，讲解词）；

8) 布灯图设计制作（对观看视点的侧面，遮挡做出最佳布灯图方案，确保现场观看点观看视频流畅）；

9) 格式转换（转换为系统支持格式文件）；

10) 观看视点联动画面测试（对现场遮挡面，破面地方进行修正）；

11) 成品封存（制作成脱机文件，按照要求设定每日自动模式播放）。

2.5 灯光秀视频创作实施方案要求：

乙方提供的视频动画内容需要充分展现：1. 佛山浓厚的历史文化或非物质文化遗产或城市发展及未来等元素。2. 应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3. 针对重大节日设计制作富有特色的专题灯光秀。视频动画内容所有制作设计元素均为原创设计不涉及版权纠纷。

乙方必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当天安排灯光秀动画创作团队与甲方进行对接，甲方指定的重大活动日的独立的灯光秀动画，一般情况下应在该重大活动举办前10天制作完成并通过甲方审核，如有特殊情况以甲方通知为准。

如乙方提供的灯光秀视频动画未能满足甲方（或项目行政主管部门或委托的监理单位）的质量及进度要求，或甲方累计发出两次整改要求但乙方仍未能按要求完成整改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该项费用并另行委托第三方实施，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或导致工程延长产生的费用乙方承担，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灯光秀视频动画的具体委托内容，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情况，根据合同范围内各单体建筑灯光秀验收合格后，甲方有权分期结算并分期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3、安装要求

1) 乙方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0天内出具详细的安装方案，经甲方及产权单位确认后方可安装；若项目实施过程中，调整安装方案的，仍需经甲方及产权单位同意后方可安装。高空作业、电力作业等特殊作业必须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操作规范；人员的更换，必须经甲方同意并备案，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本项目存在临电、临边、高空、高支撑等特殊作业，为确保安装安全，乙方需按建设相关规定或甲方要求，对专项方案组织专家论证、报备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无条件服从甲方或监理单位管理要求。

2) 乙方在安装期间在安装场地附近必须要设有符合工作条件的固定办公场所；本项目若需办理相关手续的，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

3) 供电部分必须符合当地供电部门电网接入要求。

4) 乙方在具体安装时，必须确保各建筑物的建筑结构不受任何安全影响，并确保各建筑物内的办公场所、公共设施和商业店铺能正常运作和营业，作业面下方必须做好围蔽、出入口必须做好安全防护，因乙方作业而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费用由乙方承担。

5) 甲方尽量协调提供安装临时用水、用电以及安装物品存放的场地，本项目安装所产生的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在安装过程中（如设备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并需为所有作业人员购买保险，确保安装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

7) 乙方在安装过程中，如需对建筑物表面、公用设施和绿化等作局部破坏，必须在安装前取得甲方及产权单位的书面同意，并在安装结束后负责恢复原状，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8) 在园区、大厦等区域作业时，必须按照相关管理部门要求办理方案审批、临时围蔽手续，按照批准的时间围蔽作业，并及时撤除。因围蔽不规范、乙方作业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费用由乙方承担。

9) 灯具及设备必须满足设计规定技术参数、选型等，灯具及设备不得低于《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灯具选型册》中相应品牌的知名度和品质；灯具及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样板及相关检测报告或证明材料（CCC及CQC），同时须提供多个符合以上要求的灯具样板在现场进行试灯，各参建方确认后方可进场安装。

10) 乙方应针对本项目配备专项高空作业车（臂升高度不少于14m），并服从甲方及产权单位现场施工作业管理指挥。

11) 具体设备安装要求详见附件《技术标准和要求》。

4、演绎灯光动画创作要求及总控系统要求：

1) 总控系统要求需按照设计图纸、设计技术要求、项目清单所列内容，乙方无条件配合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承包人将本标段的灯光纳入总控室控制系统。

2) 演绎灯光动画创作，节目场景均需提交动画模拟成果，经甲方确认后实施。具体动画要求以清单描述为准。

5、维护保养要求

1) 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亮化系统的正常使用、合理使用负有维修、保养等维护管理义务（包括人为性的破坏、因他人盗窃、火灾及第三人主张权利等发生亮化系统缺失的维修、维护义务），而不负有因不可抗力因素（如地震等）造成亮化灯毁损、灭失的保管义务，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运营专项费用中，不单独支付。

2) 在质保期内，乙方有义务保证招标范围内的亮化系统正常、安全运行。乙方应制定良好的维护管理计划，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会对亮化系统进行定期检查。故障发生后（损坏累计达到6支或对亮化效果影响较大的不限损坏数量），乙方须24小时内予以排除。每季度安排一次检修灯具，并应在每年3月、6月、9月、12月15号之前向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报备。

3) 因各种不可抗力因素（如地震等）导致亮化灯毁损，灭失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更换直到修复，但因此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 因他人的故意、过失行为，因他人盗窃及第三人主张权利等导致亮化灯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因此而发生的材料费用由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承担，且保留对侵权行为人的赔偿追索权。

5) 乙方应编制亮化灯的维修养护计划和方案，经甲方审定后由乙方组织实施。

6) 所有维修工作须有详细的记录，每年3月、6月、9月、12月15号之前备记录一份给甲方存档，每年期末提交详细的统计分析报告。维修工作期间，需有持证的专职安全员在现场负责安全监管。

7) 乙方对本项目的公用设施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使用功能，如需在本项目内改、扩建或完善配套项目，须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同意后报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实施。

8) 乙方不能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相关图纸转让给其他单位或个人，也不能侵害甲方的相关知识产权。

9)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应按安全生产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作业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10) 安装完工后和维护服务期满后，乙方必须分别向甲方移交安装过程和维护服务期的全部档案资料。

11) 乙方在服务期限内必须按要求组织安装，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安装任务，严格执行安装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进行安装。

6、质量要求

1) 质量要求：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方案设计标准。乙方选用的设备、软件、硬件及配件必须考虑本项目整体系统的兼容、端口的匹配开放。乙方选用的软件必须是正版授权软件。

2) 光衰度检测：维护期间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灯具光衰度进行检测。若光衰度标准检测符合“亮化灯具检测要求”，聘请第三方检测单位检测费用由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支付，若不符合，则聘请第三方检测单位、维修，更换灯具费用由乙方支付。

3) 安装期间甲方保留不定期抽测产品的权利，若抽测发现产品不合格，甲方要求乙方全部更换灯具，并承担相应的检测费用。

7、服务要求

维护管理要求及考核办法（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下述维护管理要求及考核办法进行调整，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甲方的管理部门或其委托的监督单位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查，根据以下维护管理要求建立评分考核（详见附件1）。满分100分，合格分数为90分。

1) 乙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天内，须按相关法规及要求为所有雇用人员购买相应的工伤保险费和意外伤害险并将参保人员名册送给甲方备案，人员变动时，保险同时变更，在项目实施期间，乙方须确保其雇用的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的工伤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一直有效。

扣罚办法：若乙方未按规定与本项目雇佣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购买或漏买工伤保险费和意外伤害险的，每人扣5分。

2) 竣工验收前，乙方对承包范围的所有亮化灯实行全面检查一次，保证全部亮化灯运作正常，无故障或不亮现象。乙方必须指派专门的专业技术人员负责本项目设备的维护管理，并设立投诉电话。

扣罚办法：若乙方的维修人员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罚5分。

3) 乙方必须免费提供合同清单约定各类别总数量3%的灯具（不足1盏按1盏计算）由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储备，以便在出现故障后短期内无法修复时更换使用，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在维修安装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遵守和执行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等规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按规定设置道路安全设施，并尽可能不影响道路交通。不能因安装对交通造成较严重的影响。在安装中造成的事故损害由乙方负责。接受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及时处理和修复主管部门提出的存在问题。

扣罚办法：若乙方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罚5分。

4) 经乙方修复的设备，应具备与原设备相同的功能和技术性能，要有维修记录。乙方每年须对亮化灯设备等进行至少四次常规检修，并须做好相关检修记录。并应将每季度的检修记录向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汇报。

扣罚办法：若乙方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罚5分。

5) 亮化灯设备的维护由乙方负责，如因意外、破坏需要更换设备，由乙方负责。乙方须对亮化灯、设备控制系统、线路进行维护，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亮化设备控制方式的改变、控制软件的更换由甲方负责，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做好配合工作。

扣罚办法：若乙方未能达到要求的，每次扣罚5分。

6) 按年度统计，乙方四个季度平均得分为90分以上（含90分），则甲方支付当年维护费的100%；

乙方四个季度平均得分为80分（含80分）-89分，则甲方支付当年维护费

的 90%;

乙方四个季度平均得分为 70 分（含 70 分）-79 分，则甲方支付当年维护费的 80%;

乙方四个季度平均得分为 60 分（含 60 分）-69 分，则甲方支付当年维护费的 70%;

乙方四个季度平均得分为 60 分以下，则甲方不予支付当年的维护费。

合同期内连续 4 个季度或累计 5 个季度检查考核平均分低于 60 分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 服务过程管理

乙方在服务期内如有以下问题之一的，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服务资格：

- 1、乙方提供虚假信息，误导或欺骗委托方，以谋取非法利益。
- 2、乙方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损害委托方的利益。
- 3、乙方因违规违纪行为，受到行业监督管理部门通报、查处等。
- 4、拒绝接受相关部门监督和检查的。
- 5、乙方出现信用危机、财务危机、经营危机甚至破产、倒闭，无法继续履行合同。
- 6、乙方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的，造成恶劣影响。
- 7、乙方未能按委托项目的工作进度计划完成任务累计 4 次的。
- 8、乙方受甲方委托的工作严重延误达（延误时间在 7 天或以上）2 次。
- 9、乙方违反项目实施相关法律法规或出现重大失误造成恶劣影响的。
- 10、乙方非法泄露项目信息或违反保密规定。
-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非法获取与项目有关的任何非法利益。

六、 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将随时对乙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 (2) 甲方对乙方的被投诉进行调查。
- (3) 接收乙方符合质量要求的服务；
- (4) 按时支付服务款；

2、乙方权利与义务：

- (1) 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支付服务费；
- (2) 有权拒绝甲方或甲方提出除合同约定的服务承诺和优惠以外的其它要求。

(3) 必须履行合约，向甲方供应服务，并履行其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和优惠办法，并不得将维护管理任务转给第三方；

(4) 必须保证所供应服务符合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

(5) 必须保管好所有单据，随时接受甲方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检查；

(6) 需要双方确认的工作，乙方应先做出书面计划，并获甲方书面批准方可实施。

(7) 特殊情况下（台风、暴雨等），乙方除应做好管辖地点的保护工作外，还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调动，参加全区的抢险救灾工作。

七、 监理人

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详见甲方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及甲方管理相关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监理工程师行使合同明文规定和必然隐含的职权，代表甲方负责监督、检查合同项目的进度、质量和安全，试验和检验乙方使用的与合同项目有关材料、设备、机具和安装工艺，及时向乙方提供工作所需的批准、确认和通知等指令。监理工程师无权免除或变更合同规定的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合同履行期间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监理工程师在职权范围内工作，下列事件应事先取得甲方的专项批准：

(1) 批准乙方提供的配合安装设计图纸；

(2) 同意乙方分包（仅限于劳务分包）；

(3) 批准乙方将材料和设备、机具移出安装场地；

(4) 批准乙方的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进度计划以及完成进度款审核呈批工作；

(5) 发出开工令；

(6) 发出加快进度的变更指令；

(7) 审核并批准使用替换材料；

(8) 发出使用暂列金额的工作指令；

(9) 发出使用计日工的工作指令；

(10) 指令或批准变更；

(11) 指令或确认现场签证；

(12) 其他可能影响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洽商、计量、工期延长、费用调整、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等，其它详见甲方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及甲方管理相关规定。按监理合同规定。

关于监理人在作业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

2、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刘印；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44010392；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1）需要甲方批准的其他事项包括变更、洽商、签证、计量、工期延长、费用调整、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等，其它详见甲方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及甲方制订的相关规定。

（2）监理工程师代表任命和撤回：按监理合同规定或甲方要求执行。

八、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54539607.68（小写）；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伍拾叁万玖仟陆佰零柒元陆角捌分。其中暂估价：¥200000（小写）；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

2、本项目实行按实结算，合同金额包括：深化设计费、人工费、设备费、主材费、辅材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费、规费、税费、运输、维保费、检测费、场地清理费、应急指导、维护运营费、灯光动画创作及播放费、为维护员工购买的各种保险费（含高空作业保险）、配合整体联动费、灯具及设备编码费、相关税金、实施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中标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等全部费用。

本项目为单价包干，按实结算，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甲方或其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单位审定为准。

3、乙方因完成本项目须缴纳的一切税费和各种公司取费均由乙方承担，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由乙方提供的用于本项目的货物、服务、商业软件（或自主研发的其他软件）和其他专利技术，均应理解为得到了厂家、软件或其他专利权所有人的充分授权，在本项目建设安装、系统搭建和使用过程中而引起的知识产权争议、纠纷或诉讼产生的任何费用和（或）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需履行与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标段）承包人的设备及系统并入、安装调试配合及灯光秀动画视频整体联动调试等相关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当中，不再另行计付。

5、项目实施时，设备及材料需按投标文件的承诺，且不得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须报甲方或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进场。如需更换，须采用同等档次或以上品牌的设备及材料，且取得甲方的书面确认后才能实施。

6、主要材料、设备及其样品须满足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要求，其品牌应选用乙方投标时已授权品牌或填报的品牌，且不得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须报甲方或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进场。安装时最终所使用的材料或设备，以合同履行过程中，经甲方最终确认为准。如乙方安装过程中使用的材料、设备与甲方确认的产品不符，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材料或设备，直到符合甲方要求为止，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主要材料、设备采购前应取得甲方和监理工程师书面同意。未取得甲方和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材料不得进场，不得在项目上使用，不予计量。未经甲方和监理工程师同意，不得超出该范围采购。当乙方经甲方同意后选择投标时已授权或填报品牌以外的产品时，其质量标准、技术参数不得低于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标准和参数，乙方应提供足够的证明材料，其所选品牌完全满足设计要求且品质不低于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标准和参数。未列明的主要材料设备，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不少于三家信誉较好的供应商，必要时组织监理、甲方进行厂家考察，经监理及甲方共同确认后方可采购。考察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乙方应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送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监理工程师对材料的材源及送检质量的认可并不意味着本批材料都已被批准合格，也不应妨碍监理工程师在任何时候拒绝采用这类材料。

8、本项目暂估价由甲方根据项目实施需求使用，其费用按实结算，最终价款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单位审定为准。暂估价剩余部分归甲方所有。

九、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从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按下表执行：

序号	系统	质保期
1	机械装置	3年
2	夜景照明亮化设备	4年
3	水帘设备	3年
4	演艺灯光投影音响设备	3年
5	电气配电	3年
6	设备房安装	3年
7	其他	3年

注：（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

本项目商务及技术要求的，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否则应优先满足“招标项目技术要求”中的相关规定，如无规定的其他项目质保期至少3年。具体由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2. 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易耗品或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3. 质保期内，乙方提供上门免费的维护保养服务。对正常使用及非人为因素情况下的设备零件损坏，乙方提供免费上门服务，并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部件；但如由于火灾、水灾、地震等不可抗拒原因及甲方认为因上述不可抗力破坏因素造成的损坏外，乙方负责免工费维修。

4. 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24小时技术支持热线电话（固话或手机）。接电话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如超24小时不能解决，应提供备用产品。

十、 合同价款的调整、结算原则和方式

1、本项目除因甲方提出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引起的调整外，本项目的合同价款原则上不作调整，固定合同金额不变。合同期内，材料、人工费等单价浮动引起的费用调差由乙方单位承担。

2、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相关要求及亮化系统的功能模式编制深化设计文件。深化设计文件深度应达到甲方及项目设计单位设计要求并满足最终使用要求，保证全部系统、设备、材料、软硬件配备完整，且深化设计不得降低原设计标准，并且深化设计不得增加合同造价。乙方深化设计所选的设备、软件、硬件及配件必须考虑整体系统的兼容、端口的匹配开放。乙方应充分考虑最终深化设计文件与现有图纸及技术需求文件间的差异，将全部亮化系统设备的深化设计、设计联络、制造、采购、供货、组装（安装）、成品保护、集成、考核检验、调试、试运行、验收配合、人员培训、技术资料提供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内容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因乙方深化设计所造成的设备材料增加、费用增加结算时不予调整。若因甲方调整项目需求或原设计单位设计错漏导致原施工图的设备材料增加，经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和甲方审核同意后，费用可在结算时调整。最终深化设计文件需经甲方及项目设计单位认可后方可实施。因乙方深化设计深度不够或疏忽，造成的漏编项目和漏报合同设备价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招标文件的功能和技术要求予以增加漏报合同设备或更换符合或优于合同要求的合同设备，且并不因此调增乙方的合同价格。深化设计费已经综合考虑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计付。

3、若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设备、材料描述及数量与图纸上的设备、材料描

述及数量不一致时，以图纸上的设备、材料描述及数量为准。

4、乙方在本项目实施时所选用的全部设备、材料均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文件及图纸中全部技术指标、参数及其他相关技术要求。乙方选用设备、材料档次按照招标文件技术部分要求，且品牌档次（性能）不得低于《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灯具选型册》中所选用品牌库的档次。凡涉及系统联动或配套问题有必要统一品牌档次的设备、材料，应依照招标文件中相关规定，优先按照统一品牌产品考虑。

5、本招标项目技术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和指标，乙方应考虑此基准，按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要求进行详细的系统设备配置和深化设计。所选用、配置的系统材料、设备参数不得低于本技术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且品牌档次（性能）不得低于《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灯具选型册》中所选用品牌库的档次。

6、乙方使用专利产品产生的一切纠纷责任和费用由乙方负责解决。

7、变更价款结算办法：乙方在深化设计时若因原设计错漏导致的设备材料增加（将以设计变更处理），经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和甲方审核同意后，费用可在结算时调整。因乙方深化设计深度不够或疏忽，造成的漏编项目和漏报合同设备价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招标文件的功能和技术要求予以增加漏报合同设备或更换符合或优于合同要求的合同设备，且并不因此调增乙方的合同价格。甲方审批的变更或签证确定后，涉及项目价款调整的，由乙方在该变更或签证实实施前14天内提出，经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同意后调整合同价款。

调整方法如下：

A、合同材料、设备数量的增减以招标文件数量为依据，甲方要求的设备数量增减在乙方投标文件“已标价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有相同的合同材料、设备，则按乙方对应设备单价进行价款调整；

B、在乙方投标文件“已标价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无相同的新增合同材料、设备的，则材料、设备单价按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站的《佛山市工程造价信息》中的综合价格，如《佛山市工程造价信息》无发布价的则由乙方申报，乙方应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将材料、设备单价（需提供乙方向材料或设备供应商的主要材料或设备的询价文件（或合同）及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报甲方和监理单位审核，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甲方或其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为准。以上计算所得的材料、设备单价在结算时要乘以中标价下浮比例 i （ $i = \text{中标价} \div \text{招标控制价}$ ）进行调整。

C、因乙方深化设计深度不够或疏忽，造成的漏编项目和漏报合同设备价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招标文件的功能和技术要求予以增加漏报合同设备或更换

符合或优于合同要求的合同设备，且并不因此调增乙方的合同价格[中标价]。

D、因乙方的深化设计深度不够或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合同设备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及规格等技术标准和参数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合同设备的规格和（或）档次和（或）品牌，且并不因此调增乙方的合同价格[中标价]。

E、甲方有权在合同授予或合同执行过程中对部分合同设备（含进口设备及组件、部件）进行变更（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档次、品牌、规格、原产地及地区等变更）。变更部分的材料、设备单价按上述 A-D 的相关约定执行。

甲方有权依据实际情况就项目具体实施范围、实施内容进行调整。相关价款调整以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为准，乙方需无条件按甲方指令实施。

8、本项目的预留金按实际发生计算。

9、本项目的设计及设计联络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与其他单位的配合费等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结算时不做调整。

10、合同约定其它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合同以外零星项目，乙方应在接受甲方要求的 14 天内就项目数量和单价、机械台班数量和单价、使用材料和金额等提出费用申请，经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后，乙方方可安装。如费用未经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和甲方审核确认，乙方自行安装后发生争议，由乙方负责。

11、本合同项下，变更的项目价款及项目结算价最终均以财政部门或甲方或其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单位审定为准。

十一、项目完工期

1、本项目须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0 日历天内完成整个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乙方必须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完工，乙方必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当天安排灯光秀动画创作团队与甲方进行对接，中秋、国庆节日的灯光秀动画成果必须在 2020 年 9 月 15 日前制作完成并通过甲方审核；甲方指定的重大活动日的独立的灯光秀动画，一般情况下应在该重大活动举办前 10 天制作完成并通过甲方审核，如有特殊情况以甲方通知为准。除不可抗力外，工期不予顺延。由于工期顺延而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不作任何费用赔偿和补偿。

3、本合同竣工日期不得延误，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须及早进入现场，做好安装准备工作，设备材料、人员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中。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将未完工作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4、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每逾期 1 天，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 万元，

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工期延误 30 天以上，监理人和甲方有权采取措施追赶进度且无需征得乙方同意，直至甲方单方解除合同。如在安装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连续停工超过 10 天，或间歇性安装造成项目进度严重滞后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支付 300 万元违约金并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如解除合同的，甲方只支付至已完工且验收合格部分 80%的进度款；如因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额赔偿责任。误期赔偿费最高限额是合同总价的 10%。

6、如乙方提供的灯光秀视频动画未能满足甲方（或项目行政主管部门或委托的监理单位）的质量及进度要求，或甲方累计发出两次整改要求但乙方仍未能按要求完成整改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该项费用并另行委托第三方实施，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十二、 进度计划

1、项目总进度计划

乙方提交项目总进度计划中的关键路径须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审核批准后执行。乙方提交项目总进度计划的时间：本项目开工后 7 天内。

（1）乙方编制提交的项目进度计划需经甲方和监理人批准后实施。如提交滞后则视为乙方违约，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天。

（2）自费赶上项目进度计划。由于乙方原因使项目实际进度明显落后于项目进度计划时，乙方有义务、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自费采取措施赶上项目进度计划。

（3）甲方的加快进度要求。合同实施过程中甲方书面提出加快设计、采购、安装、竣工试验的进度要求，乙方须按要求及时提交合理赶工方案措施。

（4）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现场管理人员或监理发现某道工序进展较慢且将影响总体工期的实现，经督促后仍无改观时，监理单位将情况书面上报给甲方，甲方认定情况属实后，有权直接指定给有相应资质的企业进行安装，费用由甲方直接从当期计量款中拨付，乙方需无条件接受。

（5）乙方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天内向甲方、监理人提供设备采购计划，并同步完成样板的备货。

（6）乙方必须在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及监理人报送《下月进度计划》及《本月完成进度月报》。

（7）乙方在每周例会前一天向甲方及监理人报送周报，乙方组织的现场协调会会议纪要在会议后一天向甲方及监理人提交。

十三、 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十四、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安全文明施工

1.1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当事人均应当遵守国家 and 项目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

1.2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乙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安装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治安保卫制度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并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如实编制项目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接受甲方、监理人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1.3 特别安全生产事项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安装，开工前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安装过程中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乙方为实施合同而雇用的特殊工种的人员应受过专门的培训并已取得政府有关管理机构颁发的上岗证书。

乙方在超高层建筑外立面安装、水下设备安装、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安装时，安装开始前应向甲方和监理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甲方认可后实施。

需单独编制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专项实施方案的，及要求进行专家论证的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乙方应及时编制和组织论证。

1.4 治安保卫

甲方和乙方除应协助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维护作业场地的社会治安外，还应做好包括生活区在内的各自管辖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在项目安装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甲方和乙方应立即向当地政府报告。甲方和乙方应积极协助当地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平息事态，防止事态扩大，尽量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5 文明作业

乙方在项目实施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作业现场平整，物料堆放整齐。项目所在地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其要求执行。

在项目移交之前，乙方应当从作业现场清除乙方的全部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作业现场清洁整齐。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在甲方指定的地点保留乙方履行保修期内的各项义务所需要的材料、设备和临时设施。

1.6 安全文明作业费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工程内容增加安全措施费的，乙方经甲方同意采取合同约定以外的安全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未经甲方同意的，如果该措施

避免了甲方的损失，则甲方在避免损失的额度内承担该措施费。如果该措施避免了乙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该措施费。

乙方对安全文明作业费应专款专用，乙方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否则甲方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作业，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安全文明作业费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计付。

1.7 紧急情况处理

在项目实施期间或缺陷责任期内发生危及项目安全的事件，监理人通知乙方进行抢救，乙方声明无能力或不愿立即执行的，甲方有权雇佣其他人员进行抢救。此类抢救按合同约定属于乙方义务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1.8 事故处理

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事故的，乙方应立即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和乙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作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甲方和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地向有关部门报告事故发生的情况，以及正在采取的紧急措施等。

1.9 安全生产责任

乙方的安全责任

由于乙方原因在作业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甲方、监理人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职业健康

2.1 劳动保护

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安排现场作业人员的劳动和休息时间，保障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并支付合理的报酬和费用。乙方应依法为其履行合同所雇用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乙方应督促其分包人为分包人所雇用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

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保障现场作业人员的劳动安全，并提供劳动保护，并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止粉尘、降低噪声、控制有害气体和保障高温、高寒、高空作业安全等劳动保护措施。乙方雇佣人员在作业中受到伤害的，乙方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抢救和治疗。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工作时间，保证其雇佣人员享有休息和休假的权利。因项目实施的特殊需要占用节假日或延长工作时间的，应不超过法律规定的限度，并按国家规定给予补休或付酬。

3、环境保护

乙方应在项目实施方案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作业现场环境。对安装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乙方应当承担因其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责任，因上述环境污染引起纠纷而导致暂停作业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乙方必须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安全文明作业与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实施本项目，否则，所有责任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建筑工地人员餐饮安全管理

乙方作为本项目建筑工地食品安全的责任单位，项目负责人是建筑工地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乙方要落实建筑工地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和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避免互相推诿，切实做好建筑工地食品安全管理。

本项目设置工地食堂的，应严格执行工地食堂的证照办理和食品安全管理相关规定，保持环境卫生、规范操作。工地人员较多但不设置工地食堂的，应向取得集体用餐配送单位许可资质的单位订购供餐，并签订供餐合同；工地人员较少的，应向取得经营许可证且具有供餐能力的单位订购供餐，并签订供餐合同，同时落实索证管理工作。杜绝由无合法资质餐饮单位或流动商贩供餐。设置工地食堂或采用集体用餐配送的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再另行支付上述费用。

针对上述责任要求，乙方未按要求落实工地人员饮食安全管理工作时，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扣除人民币 5 万元/次作为违约金。

十五、包装、运输、保管

1、乙方应保证所供的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应具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的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3、乙方所供硬件设备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硬件设备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乙方负责将硬件设备、材料送到安装地点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5、各种硬件设备、材料，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

6、乙方负责本项目所需的仓储，并负责完工退场后清理场地，回复原状等。

十六、设备、软件安装、测试与验收要求

1、设备、软件安装要求

1)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本项目招标的所有硬件设备、软件系统的安装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并完成整个系统的通讯、网路调试等工作。由乙方提供具体技术方案通过甲方审批后付诸实施。

2) 对乙方的设备、软件安装要求：

①所有设备均须由乙方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②自系统安装工作一开始，乙方应允许甲方的工作人员一起参与系统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③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④乙方和设备产品供货商对提供的产品保证有3年的维护期并提供免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

⑤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设备的质量保修期以项目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质量保修期短于3年维护期的，产品、设备的保修、更换以3年年维护期为准。乙方承担产品、设备的维修、更换及重新安装的费用。

2、测试要求

1) 开箱检验

①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②拆箱后，乙方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不予通过验收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2) 系统测试

系统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一测试。

①单项测试：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由乙方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设备通电测试应单台进行，所有设备通电自检正常后，才能相互联结；

②网络联机测试：网络系统安装完成后，由乙方和甲方对所有采购的设备产品进行监测软件系统联网运行，并进行相应的联机测试；

③系统运行正常，联机测试通过；

④如开箱检验或系统测试中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⑤乙方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设备、软件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交付甲方。

3、项目验收

1)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对监测软件系统及资料、文件的验收。

2) 乙方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设备、软件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册交付甲方。

3) 设备及材料的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4) 验收由乙方、甲方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乙方应按本项目各单项内容，分别完成各单项内容的验收资料，并最终整理汇编形成项目验收手册。乙方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5) 甲方有权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论证、验收，乙方应无条件给予配合和支持。

6)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4、验收标准

1)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使用的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颁布标准；④甲方提供的详细验收标准、验收手册；⑤方案设计图纸。

2) 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十七、维护期

1、维护期为**3年**（36个月），维护期自交工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维保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再单独计取。

2、验收合格后，乙方须以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的名义作为终端客户，负责办理所有产品设备（包括保修卡）的一切保修注册备案手续。在保修期内一切维护保养和因安装质量或亮化设备质量而造成返修，其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在维护期内，亮化设备在非人为情况下损坏，则乙方须无条件更换。维护期满后发生的维护保养费在不高于市场价的前提下，由双方协商。

十八、 培训服务

1、本项目完成并正常运行，维护期满后交付甲方或其委托的运营单位运营，为了保证系统能够完整、全面交接，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培训服务。

2、培训授课人必须是本项目经理或资深技术人员；

3、乙方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

注：培训内容应包括本项目建设的所有设备、软件系统的所有安装、启动、配置、检查、维护、应用等操作；该表仅为招标阶段的参考文本，具体内容最终以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为准，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十九、 进度款支付办法

1、货物部分（包安装，但灯光秀视频动画制作除外）支付：

（1）合同签订后，乙方进行深化设计、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并通过甲方审核后 30 天内，支付中标合同价的 10%；

（2）合同签订后，乙方主要设备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场，且灯具进场 30% 并经甲方确认后 30 天内，支付中标合同价的 20%；

（3）灯具、桥架和线管等材料全部登记并经甲方同意进场后 30 天内，支付至中标合同价的 50%；

（4）完成所有安装后 30 天内，支付至实际完成的款项（不含增加部分的变更价款）与中标合同价取低值的 80%；验收合格前，进度款最多支付到合同价[或实际累计完成的款项（不含增加部分变更价款），两者取小值]的 80%；

（5）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手续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0%；

（6）剩余结算价的 10%为本项目的维护费用，前 2 年每年支付结算价的 3%，第 3 年维护工作完成，支付结算价的余款。付款时扣除应扣的各种款项。

2、灯光秀视频动画制作费支付：

灯光秀视频动画制作费用为总价包干，各单体的灯光秀视频动画制作可分别验收及结算，具体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如下：

序号	单体名称	灯光秀视频动画制作金额（元）
1	动画(龙舟广场-三维动画)	1489500.00
2	动画(龙舟广场-平面动画)	652650.00
3	动画(龙舟广场-三维动画)	404250.00
4	动画(五彩梯田-平面动画)	1462500.00

（1）乙方完成相应单体建筑灯光秀动画，并通过甲方审核同意后，支付相应单体建筑灯光秀动画费用的 50%；

（2）各单体建筑灯光秀动画完成联调联试，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支付剩

余的灯光秀动画费用的 50%。

二十、项目实施人员工资管理

1、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开设工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由甲方一次性把全部资金存入工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从预付款中拨付，如无预付款则从第一期进度款中拨付），工人工资保证金由甲方负责管理。工资保证金缴纳比例实行差异化管理，按本项目总造价 3%的比例缴纳工资保证金。

工人工资保证金在项目交工验收合格，项目结算完成且乙方已支付完相应工人工资及材料设备款项等的情况下，乙方可从工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一次性提取。

2、乙方应确保工人工资及时足额发放至个人（含高温补贴），否则，甲方有权在下一期进度款中扣除一定款项作为工人工资保证金，必要时直接支付给工人个人。

3、乙方应当根据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人工资标准等内容，按照依法签订的集体合同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日期按月支付工资，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应根据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规定的更改，调整工人的工资。

4、乙方支付工人工资应编制工资支付表，如实记录支付表、支付时间、支付对象、支付数额等工资支付情况，并上报监理人和甲方。

5、乙方应对其劳务分包单位工资支付进行监督，督促其依法支付工人工资。

6、乙方应按上述要求及国家、地方有关规定按时支付工人工资，以及乙方在法定节假日期间（元旦、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休假日）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有关规定的发放工资标准支付工人工资，否则，视为违约，并按相应条款处罚。

7、若上述规定与项目实施期间政策法规冲突的，以国家或相关部门文件颁发的最新规定执行。

二十一、人员要求、管理

1、乙方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常驻现场办公统筹管理项目工作。如项目进展不顺利，质量、进度、安全达不到合同要求，则须由乙方总部副总或以上职位人员进驻现场进行管理，直至项目进程符合合同以及甲方的要求。

2、乙方人员的管理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乙方必须具有良好信誉和相关实力的、完善且固定的技术队伍及项目负责人，乙方派驻项目的技术人员须具备满足本项目实施的能力及相应的资格证，至少派驻 2 名或以上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的专职安全人员。乙方须按照投标文件、项目实施需要详细列述拟投

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名单派驻：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号	
项目负责人	杨乐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苏 151131312979	机电工程	7438622647	/
技术负责人	那贺	工程师	职称证 / 注册电气工程师	中级	20164601190024 24 / DG193201276	电气自动化 / 供配电	7438622242	/
技术人员	丁德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701000886	电气	7001082301	/
技术人员	邵维斌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801000907	电气	7001053421	/
技术人员	管玉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YZZ2018202K030 0319	电气	7001112080	/
技术人员	王庆丰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JZGC2174174335	电气	7001073573	/
技术人员	王雷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28130199	电气	7001160242	/
安全员	丁广敏	/	安全员	C类	苏建安 C1(2019) 0010999	/	7001135952	/
安全员	李秋景	/	安全员	C类	苏建安 C1(2019) 0005317	/	7431626089	/
施工员	丁海阳	/	施工员	/	32181031060034	设备安装	7002123776	/
质检员	翟亚权	/	质检员	/	32181081060051	设备安装	7311106592	/
材料员	吴维	/	材料员	/	32151110100517	/	7422697526	/
资料员	潘晓雪	/	资料员	/	32171141000421	/	7001165400	/

以上人员须为乙方的在职员工，且在合同签订之时按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关证件，并作为合同组成的一部分；甲方将按本合同相关条款更换不称职人员，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本项目拟派的人员必须办理进粤企业和人员信息备案（如属广东省外企业）、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管理系统登记备案，以此作为本项目合同签订的前提条件，乙方应该积极配合，否则，须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延误后果。

3、乙方派驻现场的项目经理部项目负责人和其他关键岗位人员必须具备对应职业资格证件并具有相应或类似的项目管理和实操经验。以上人员需与乙方投标文件所承诺内容相对应符合（由于不可抗力导致的除外），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要求各实施阶段所需的关键岗位人员驻场，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4、乙方须为相关驻场人员提供办公场地及办公设备，满足本项目的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再另行支付。

5、考勤及出勤：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考勤情况进行监管。

(2) 本合同确定的项目负责人一个月内到岗天数不得少于 20 天，每缺勤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天/人。

(3) 其他关键岗位及人员，一个月内到岗天数不得少于 25 天，每缺勤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00 元/天/人。

6、考核制度

甲方每个月对乙方的项目管理团队的人员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评分，如打分低于 70 分，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满足要求的人员，如打分低于 60 分，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满足要求的人员并处以人民币 10000 元/人/次的罚款。

甲方对乙方的项目管理质量等方面进行考核，如因作业管理等可归责于乙方的原因，导致甲方受到处罚的，处罚金额的 2 倍由乙方与甲方项目结算款中同步予以扣除。

7、撤换乙方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人员

本项目关键岗位人员的考勤和变更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后监督检查办法》（粤建市[2009]8号）执行。关键岗位人员的变更按《关于加强重大工程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变更管理的通知》的要求，报甲方备案。

如招标时有对关键岗位人员的职称、业绩或表彰作为资格条件或评分标准的，变更后的相关岗位人员不得低于招标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和标准。

7.1 撤换及更换项目负责人：

（1）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文件中所列的项目负责人，除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外，不得更换：

- ① 因重病或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两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的；
- ② 调离原工作单位的；
- ③ 因管理原因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乙方认为该项目负责人不称职需要更换的；
- ④ 无能力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甲方要求更换的；
- ⑤ 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
- ⑥ 因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 ⑦ 死亡。

发生上述情形需要更换的，乙方应向甲方填报相关申请表，并附上有关证明文件，经审核同意方可变更。更换后的项目负责人应与乙方的中标投标文件所确定的项目负责人的主要条件一致。

（2）项目负责人须常驻工地办公，统筹和具体管理本项目的安装工作，严禁挂虚名。若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不能常驻工地统筹及具体管理本项目的安装工作，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 的违约金，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派驻现场的项目负责人不能使项目按合同要求顺利开展，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乙方不得拒绝或借故拖延。（注：自甲方发出书面要求之日起，超过 7 天不办理完成则视为拖延，超过 14 天不办理完成则视为拒绝。）如果拖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 的违约金；如果拒绝，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 的违约金，并甲方有权建议乙方指派甲方认可的项目负责人，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4）本项目不允许更换项目负责人，除非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许可，或根据甲方的指令撤换。

（5）上述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付的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7.2 撤换及更换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

（1）本合同确定的项目技术负责人、现场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及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原则上不允许更换。

（2）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或由于不可抗力导致）更换以上人员的，乙方不承担违约金。

（3）乙方擅自更换除项目负责人以外的其他关键岗位人员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人次。

（4）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派驻现场的以上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甲方有权

要求乙方更换以上人员，乙方不得拒绝或借故拖延。（注：自甲方发出书面要求之日起，超过5天不办理完成则视为拖延，超过10天不办理完成则视为拒绝。）如果拖延，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5000元/天/人的违约金；如果拒绝，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0000元/天/人的违约金，甲方有权指定乙方指派甲方认可的其他关键岗位人员，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7.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将替换人员的相关资料送经监理人和甲方备案并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原则上替换人员不得低于乙方原投标承诺的标准。

(1) 监理人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项目负责人和其他关键岗位人员的。

(2) 乙方因不可抗力提出申请替换项目负责人和其他关键岗位人员的。。

二十二、 产权与风险转移

1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2 货物的产权，损坏、灭失的风险，在亮化系统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且交付使用时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3 因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要求退货的，或双方已解除合同货物需退还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 产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甲方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二十三、 保险

根据上述关于产权与风险转移条款规定，乙方承担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维护期（三年）的所有风险。因此，乙方应按相关要求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所有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计付。乙方没有购买保险或没有足额购买相关保险的，发生损害的费用及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当发生如台风、飓风、暴雨、地震等不可抗力的破坏需要修复及索赔时，由乙方负责修复及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甲方不再承担索赔责任。如果乙方不按足额购买保险，发生损害及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及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乙方应当及时足额地为派往项目现场服务的所有人员购买建筑意外伤害保险，购买保险的费用由乙方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甲方不另行计付。

乙方须为从事作业的职工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并为作业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机械设备和材料及其它相关规定要求的投保范围办理保险，上述保险及平安卡办理工作和相关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和支付。有关此项目的所有保险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另行计付。

二十四、 合同转让与分包

1、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将合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第三方履行。

2、乙方违反上述约定擅自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原则上不得分包，除非乙方的投标文件中有载明分包，并经甲方同意，同时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行业规范规定的，当且仅当乙方对部分专业不具备相应承包资质时，方可按有关规定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在乙方将专业分包前，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向监理人及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包括但不限于：①专业分包理由 ②拟分包的专业内容，以及进度、资源配置、安全生产和安装质量要求 ③拟委托的专业分包单位资质类证书和以往承担类似业务的业绩及证明材料 ④拟委托的专业分包单位投入本项目的组织架构和人员组成（包括人员的资格证书）⑤专业分包项目工作实施大纲（特殊专业还需提交行政审批手续办理计划和措施）并经监理人及甲方书面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否则视为违约处理。对于非因乙方不具备资质或不可抗力因素，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分包，否则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乙方应对该分包单位一切工作成果和风险向甲方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负承担连带责任。

4、分包进度款的支付方式：乙方将专业项目分包其他单位的，应当承担向其按时足额支付进度款的责任，并确保分包进度款的足额使用，与甲方无关。另，项目竣工结算时，甲方不接受乙方任何关于分包项目或单项工作单独结算的报告，乙方必须汇总结算后向甲方提供完成的结算报告才视为完成申请合同价款结算的义务，否则合同价款迟延支付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如甲方有要求时，乙方应提供能证明自己已向分包人按分包合同按时足额支付其分包合同价款等证明资料。否则，甲方有权直接向分包人支付乙方应支付而未支付的分包合同价款，并在乙方得到的合同款中扣除。

5、分包责任和义务：

（1）专业分包单位是指乙方投标文件中有载明、经合法选择确定并报甲方备案的将招标范围内部分专业性较强或乙方无该分项专业资质的项目内容自行发包选定的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是指甲方在总体项目中将部分专业性强的工作内容，按照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招投标或采购另行选定的乙方。

（3）乙方作为本合同的承包单位，其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①对项目的工期、质量、造价和交付使用后的保修向甲方负责。分包单位按合同规定，对其分包的项目向本合同的承包单位负责。

②负责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全面负责项目进度、项目质量、安装技术、安全生产等管理工作。

③统一向甲方领取项目技术文件和设计图纸，按时供应给分包单位。

④统筹安排分包单位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

⑤负责编制阶段项目预算、结算。

⑥负责项目竣工验收资料的统一整理、报送、归档。

⑦按甲方要求负责为甲供设备进场提供场地及工作面，并为甲供设备进场的卸车、吊运、搬运、安装提供必要的配合（由乙方负责安装的甲供设备由乙方负责保管）。

⑧负责作业场地内的清洁及保安，各专业分包单位应服从乙方的管理。

⑨为甲方另行招标标段专业承包单位提供场地（临设、材料堆放等）、垂直运输、提供临水、临电接驳点（接驳费用、水费、电费由专业承包单位自行承担），并负责上述设施的管理使其符合有关规范、规程、规定的要求。

6、乙方安装过程中（总工期内），如果涉及与甲方另行招标或采购的专业承包单位的现场管理配合情况时，乙方应承担按国家、省、市、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与分包单位有关的费用及与其所负责任（含在工期内与其它各标段、各专业分包单位的现场管理配合等）有关的各种费用，包括总工期内与各专业分包单位的配合费、管理费、协调费等费用，其费用已包括或视为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支付。由于安装现场专业承包管理配合及清洁保安内容较多，对于上述未明确的事项，乙方及各专业分包单位应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的指挥和协调。

7、无论何种原因，当本合同终止时，分包人与乙方签订的分包合同也随即终止。如果分包人为乙方承担的安装、提供材料、设备和服务等责任，在时间上超过合同规定乙方的缺陷责任期，乙方应在缺陷责任期满后，按甲方的要求，将未到期的上述分包商义务的利益无条件转让给甲方。

二十五、 发票

1、乙方收款时必须持有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收款方、出具有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材料发票所占比例以各单体预算审核单位出具的比例为准。

2、发票内容需按甲方要求，并能开具详细的设备、材料清单发票。

二十六、 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则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乙方在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时间内无响应的，每次支付违约金5000元。

3、乙方在质保期内不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保修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

4、乙方在维护期内未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进行维护保养的，按 5000 元/天进行处罚，累计超过 10 天或连续 3 天以上不按要求维护保养的，甲方有权处以合同价 5% 的处罚，并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二十七、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自收到货物起 10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二十八、 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由于甲方的原因使本项目的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延长了完成时间，则乙方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完成时间可以相应延长。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出现内容的变更，由当事各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至乙方履行完毕全部合同义务止。

4、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 20 个工作日前书面通知对方，因解除合同使其他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的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5、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6、本合同的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当承担的责任。

二十九、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立即将事故情况电传通知对方，并应在 15 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的的影响程度，由合同各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三十、 争议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引起的一切争议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由当事各方通

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当事各方同意提交甲方当地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三十一、 税费

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三十二、 其它

1、本项目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下列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1) 本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及修正文件）；2) 本合同；3) 乙方针对本项目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包括在本合同签订后的各类新出台的制度和规定）；4) 中标通知书；5) 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含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正内容、答疑会议纪要等）；6) 投标文件及其相关承诺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8)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注：如乙方在《投标文件》及其相关承诺附件中作出有比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和本合同更有利于甲方的响应（该是否有利于甲方的解释权双方同意最终归甲方所有），则乙方投标文件及其相关承诺附件中更有利于甲方的相关条款内容的解释顺序优于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和本合同，乙方须按这些响应承诺履行。

2、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变更协议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3、乙方在合同服务期内，自费办理派驻到项目所在地人员人身和自备财产的有关保险，保险时间应随服务时间的延长而顺延，并在出险后自行办理索赔。如果乙方不办理上述保险，则应对有关风险及后果自负其责。

4、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乙方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支出。

5、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无论甲方或乙方均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6、各方都应保护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所有任何有关对方的非公开资料，任何一方均有义务限制其员工、代理人等仅在为适当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必须且承诺严守保密义务时方可获得和使用上述资料。因一方未尽到此项义务而使另一方受到损失的，应赔偿另一方因此受到的损失。本合同终止后，双方仍负有上述保密义务。

7、各方应保证向对方提供的资料和数据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

利，因一方提供的资料虚假、错误、或侵犯第三方权利而造成误工、赔偿等损失（包括律师费）的，应当给予充分有效的赔偿。

8、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各方另行商定，必要时签定补充合同协议。补充协议经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补充文件。

9、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签字，并分别加盖各单位的公章，并经见证单位见证后合同生效。

10、本合同壹式玖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见证单位执壹份。

（完）

合同附件：

- 一、质量保修书；
- 二、安全生产责任书；
- 三、年季度亮化灯维护管理检查评分考核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天虹路龙舟广场

电话：0757-29878058

传真：0757-29878058

日期：2020年9月3日

经办人：_____

校对人对：肖广娟

乙方（盖章）：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地址：江苏省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团结街52号

电话：0514-80951622

传真：0514-80951622

日期：2020年9月3日

开户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0152001040000188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送桥支行

见证单位：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_____

业务电话：0757-86319790

合同生效日期：2020年9月3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54539607.68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8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三色石环境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文业照明实业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德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梁承君
副组长	雷洪辉
组员	张睿、朱庆科、温永强、刘子恒、杨泽民、曾小凤、李威城、农大为、周亮、刘印、陈善文、廖冬华、杨乐、那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雷洪辉	张睿、曾小凤、李威城、农大为、周亮、刘印、陈善文、廖冬华
工程质控资料	雷洪辉	张睿、朱庆科、温永强、刘子恒、杨泽民、刘印、陈善文、廖冬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屋面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 7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7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7 </u> / <u> </u> 项	共 <u> 3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共 <u> 6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6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 5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 <u> </u> 项	共 <u> 2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 <u> </u> 项	共 <u> 1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园林景观构筑物及其他造景	符合要求	共 <u> 1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5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园林用电	符合要求	共 <u> 7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7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7 </u> / <u> </u> 项	共 <u> 3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共 <u> 5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园林理水工程	符合要求	共 <u> 3 </u> /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共 <u> 3 </u> /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共 <u> 3 </u> /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李智强	佛山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部门负责人		李智强
3	林叶	佛山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林叶
4	李秋荣	顺德片区建设局			李秋荣
5	梁卓	广东德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梁卓
6	梁冬华	广东德正	总工程师		梁冬华
7	陈毅	广东德正	支监		陈毅
8	杨东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东
9	邢赞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经理		邢赞
10	梁大为	深圳三色石	设计师		梁大为
11	周亮	文业照明	设计		周亮
12	吴文峰	龙腾	现场施工		吴文峰
13	李建成				李建成
14	梁卓	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梁卓
15	梁赞	佛山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梁赞
16	梁赞	佛山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梁赞
17	温永强	佛山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温永强
18	刘国	佛山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刘国
19	杨东	佛山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东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共同努力下，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材料及设备已安装并调试完成。经自检，施工质量符合要求，资料齐全有效，具备验收条件，经验收组一致评定本项目为“合格”。在此，对建设单位领导的大力支持及监理单位过程中严格的管控下圆满完成了项目施工及验收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1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表扬信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的施工中，贵公司克服工程建设中面临的场地紧张、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安全、高效、优质的圆满完成了施工任务。在此，特向贵公司各级领导、全体参战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施工时期，贵公司项目部严格按照我方统一协调与安排，勇担重任，投入施工以来，项目部统一思想、统一步调、科学组织、精心部署，严格按照施工技术步骤与措施施工，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加大人员投入，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工作，扭转了施工被动局势。贵公司表现出来的无私奉献、顽强拼搏的施工风范和一心为业主服务的理念给我公司留下了深刻印象，赢得了业主及各方的高度称赞。对此，我们对贵公司真正为我方着想，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希望贵公司继续保持优良的施工风范及服务理念，并衷心祝愿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精诚合作，共铸辉煌！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3月8日



荣誉证书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为

**佛山新城夜景亮化项目(一期)II标段
亮化服务保障优秀集体**

佛山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表 7.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从业年限	岗位证书（如有）	资格、职称（如有）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阮晓敏	18 年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2	项目指挥长	阮晓敏	18 年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3	施工项目经理	王现英	24 年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建造师
4	设计负责人	那贺	13 年	注册电气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5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丁德标	12 年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工程师证书
6	生产经理	王和兵	14 年	工程师证	工程师证书
7	安全负责人	李秋景	18 年	安全员证书、工程师	安全员证、工程师证书
8	机电负责人	杨乐	19 年	高级工程师证书	高级工程师
9	商务负责人	李刚	17 年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注册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10	质量负责人	翟亚权	12 年	质量员证书	质量员证、工程师书
11	安全员	丁广敏	10 年	安全员证书	安全员证、工程师书
12	劳资专管员	孙颖	18 年	劳务员证书	劳务员证、工程师
13	施工员	张燕	11 年	施工员证书	施工员证、工程师
14	材料员	王曼	9 年	材料员证书	材料员证
15	资料员	金晶	17 年	资料员证书	资料员证、工程师
16	给排水设计师	仇飞	11 年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工程师
17	电气设计师	王斌	12 年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工程师
18	照明设计师	邵维斌	8 年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工程师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 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指挥长）相关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27日
2025年08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阮晓敏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5年08月17日

注册编号：苏13220152016017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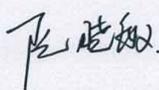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阮晓敏

签名日期：2025.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16年05月0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375694
No.



JJ00375694阮晓敏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4034320342013321011001613

管理号:
File No.

374

姓名: 阮晓敏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5年08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年09月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3月09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3）1014344

姓名：阮晓敏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5年08月17日

企业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7月15日

有效期：2022年07月04日至2025年07月04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3年07月15日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阮晓敏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50817
身份证号：321084198508176728
工作单位：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扬州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副高）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组

证书号：202126700254

取得资格时间：20211212

文件号：苏职称办[2022]12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单位电子印章

关于阮晓敏同志任命的通知

阮晓敏同志现职务为我公司副总经理，为做好前海湾景观照明（海岸带）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相关工作，特任命阮晓敏同志为该项目的项目指挥长，全权负责整个项目的施工建设工作。

特此通知！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龙发【2024】第 50 号

有关阮晓敏同志任命的通知

公司各部门：

为了公司更好更快速的发展，经公司全体领导研究决定：

任命阮晓敏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通知！



2024年12月18日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

2024年12月18日

打字、校对：蒋娅

共印 15 份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阮晓敏	321084198508176728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2：施工项目经理相关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18日
- 2025年07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现英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年09月16日

注册编号: 苏1322014201500930

聘用企业: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8-24至2026-08-23)



王现英

个人签名: 王现英

签名日期: 2025.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0年9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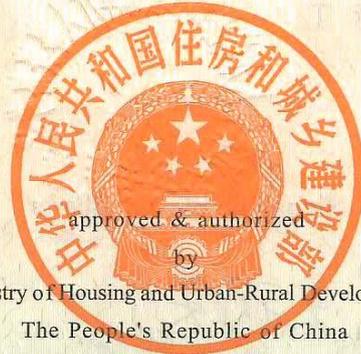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J 0036069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王现英

管理号: 2013034320340000034123224717
File No.

姓名: 王现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78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09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2月20日

Issued on



366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5）1014361

姓名：王现英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8年09月16日

企业名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5月08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26日至2027年04月26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6日



姓名 王现英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9月16日
住址 山东省曹县青堌集镇朱庄
行政村朱庄34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92219780916628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曹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9.06.19-2029.06.1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现英 性别 女，
一九七八年 九 月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工业自动化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山东建筑工程学院
二〇〇一年 七 月 

学校编号: 1043012001060016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210348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现英	372922197809166289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3：设计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保函 信用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那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2301*****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科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业绩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北京科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京]1423320002936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33200029368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注册单位: 北京科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DG193201276 电子证书编号: DG2019320127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3202242-DG00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电气工程师

Registered Electrical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
考试，取得注册电气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那 贺
证件号码： 232301198609060614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9月
专 业： 供配电
批准日期： 2017年09月24日
管 理 号： 20170122101220172115060009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那贺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0906

身份证号：232301198609060614

工作单位：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扬州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副高）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组

证书号：202126700252

取得资格时间：20211212

文件号：苏职称办[2022]12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单位电子印章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那贺	232301198609060614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4：项目技术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经 **江苏省建设工程**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7年11月27日 评审, **丁德标**
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

公布文号: **苏人社发(2017)450号**

姓名 **丁德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21002197410014617**
工作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 **201701000886**

发证机关
(印章)
2017年11月27日



姓名 **丁德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年10月1日**
住址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邗江路70号安庄新村17幢106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0021974100146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扬州市公安局邗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3.20-2035.03.20**

毕业证书



学生 丁德标 性别男， 1974 年 10 月 01 日生，于 2011 年
03 月至 2013 年 07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网络
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247201305600387

2013 年 07 月 15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2-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丁德标	321002197410014617	202402 - 202502	1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5：生产项目经理相关证明材料



经 扬州市建筑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通过，
王和兵 已具备 工程师 资格。

发证机关：扬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
(职业资格)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时间：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姓名 王和兵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4
工作单位 扬州润扬环境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批准文号 扬人社职(中)J2011J4号
编号 DFJZ2110475038(d)



姓名 王和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4 月 19 日
住址 江苏省扬州市开发区开发
东路12号润扬佳苑18幢
3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8261975041926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扬州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3.04-2036.03.04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和兵 性别男，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九年三月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南京工程学院

校（院）长：史金飞

批准文号：教培[1989]16号

证书编号：112765202105700646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和兵	320826197504192637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6：安全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3（2024）4031235

姓 名：	李秋景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3年10月08日	
企 业 名 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0月26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26日 至 2027年10月26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8



评审或认定机构:

扬州市高邮工业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业技术资格:

工程师

姓名 李秋景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4112219831008262X

工作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YZZ2021202P0180006



江苏人社



扬州人社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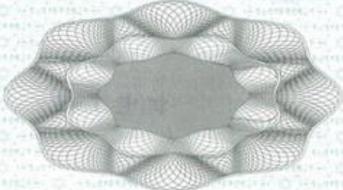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李秋景	34112219831008262X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7：机电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p> <p>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p>	 <p>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Sichuan Province 5101008229649</p>  <p>编号： No J0500362</p>
<p>姓名 <u>杨乐</u></p> <p>性别 <u>男</u></p> <p>身份证号 <u>342101198108118616</u></p> <p>专业名称 <u>机电工程</u></p> <p>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p>	 <p>评审组织 <u>四川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u></p> <p>审批机关 <u>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u></p> <p>批准文号 <u>川人社办发〔2018〕22号</u></p> <p>批准时间 <u>2017年11月14日</u></p>

姓名 杨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8月11日
住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稻香新村49号6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21011981081186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无锡市公安局滨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30-2036.05.3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乐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八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3601200605003958 二〇〇六年七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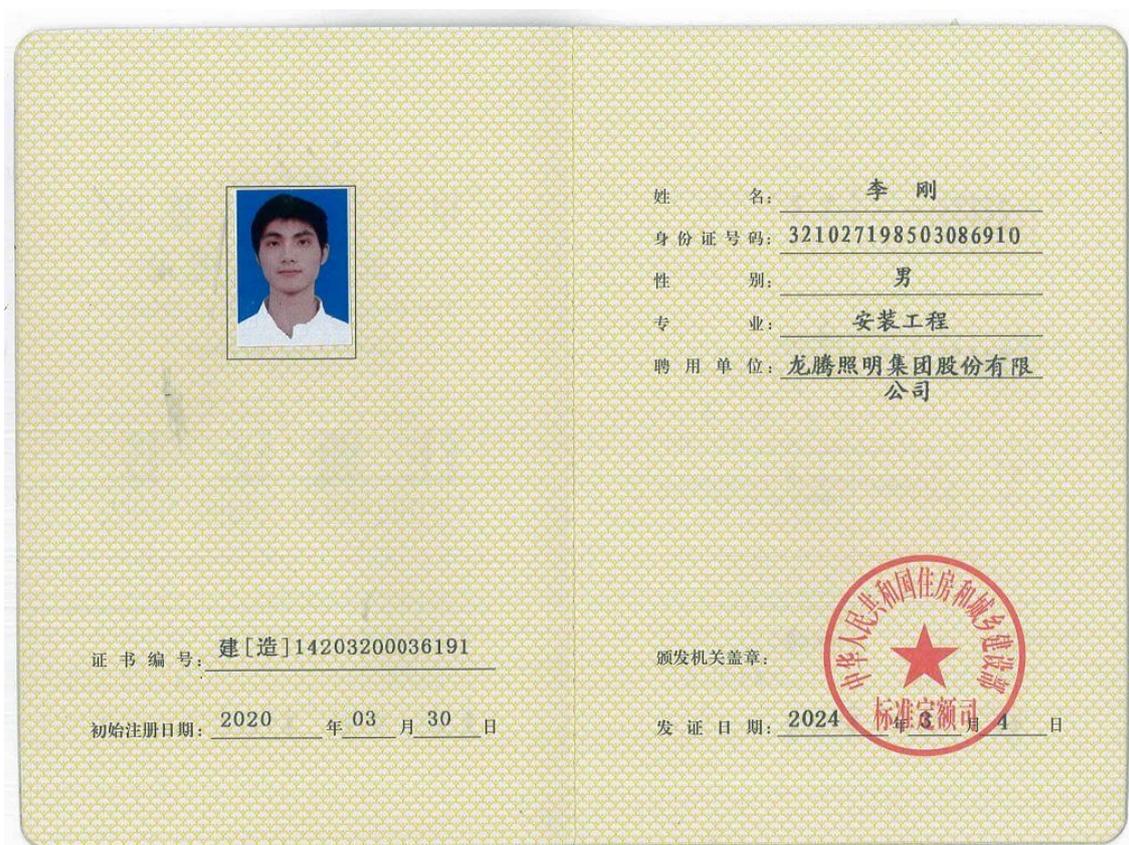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杨乐	342101198108118616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8：商务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刚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027*****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0320003619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4203200036191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8年03月2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李刚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03-08
身份证号：321027198503086910
工作单位：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扬州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建筑电气施工



在线证书信息

证书号：223210002672220177
取得资格时间：2022-10-23
文件号：苏职称办〔2022〕119号



姓名 李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3月8日
住址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裔庙村团结组10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10271985030869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扬州市公安局广陵分局
有效期限 2020.10.06-2040.10.0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刚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三月八日生, 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苏州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851200805003078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李刚 0415405025

苏州大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李刚	321027198503086910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9：质量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 翟亚权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1084199007226517

证书编号： 32181081060051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8 年 7 月 21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查询中心

人员资格证书

企业证书

注册类人员证书

姓名身份证号查询

翟亚权

321084199007226517

查询

姓名证书编号查询

持证者姓名

证书编号

查询

电子证照实行相关文件

- 1、省政务办、住建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使用的有关通知.doc
- 2、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函.doc
- 3、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通知.doc
- 4、电子证书申请打印流程.docx

当前位置: 证照列表 > 证照信息

基本信息

姓名	翟亚权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21084199007226517	
出生年月	1990-07-22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证书编号	32181081060051	
发证时间	2018-07-21	
证书状态	有效	
工作单位	无	
证照下载	点击下载	

评审或认定机构:

高邮市工业工程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业技术资格:

工程师

姓名 翟亚权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21084199007226517

工作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YZZ2020202P0070032



江苏人社



扬州人社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翟亚权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七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院长：陈兵

证书编号：139871201305001629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八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翟亚权	321084199007226517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0：安全员相关证明材料

<h2>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2>	
编号：苏建安C1（2019）2008260	
姓 名：	丁广敏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8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9月30日
有 效 期：	2022年09月30日 至 2025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30日

48



评审或认定机构:

扬州市高邮工业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业技术资格:

工程师

姓名 丁广敏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21027198708033919

工作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YZZ2021202P0180036



江苏人社



扬州人社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丁广敏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八月三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工商管理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扬州大学

校(院)长：

焦新文

批准文号：苏教计(1993)26号

证书编号：111175201505004119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丁广敏	321027198708033919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1：劳资专管员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姓 名： 孙 颖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21027198412010320

证书编号： 32151131000350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5 年 5 月 13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查询中心

人员资格证书

企业证书

注册类人员证书

姓名身份证号查询

孙颖

321027198412010320

查询

姓名证书编号查询

持证者姓名

证书编号

查询

电子证照实行相关文件

1. 省政办发、住建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使用的有关通知.doc
2. 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通知.doc
3. 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通知.doc
4. 电子证书申请打印流程.docx

当前位置: 证照列表 > 证照信息

基本信息

姓名	孙颖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21027198412010320	
出生年月	1984-12-01	
岗位名称	劳员	
证书编号	32151131000350	
发证时间	2015-05-13	
证书状态	有效	
工作单位	无	
证照下载	点击下载	

变更记录

[点击展开](#)



评审或认定机构:

高邮市工业工程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业技术资格:

工程师

姓名 孙颖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21027198412010320

工作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YZZ2018202K0300067



江苏人社



扬州人社



发证机关

(印章)

2018年12月10日

姓名 孙颖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12月1日
住址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公道镇前进巷46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10271984120103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扬州市公安局邗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4.11-2036.04.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颖 性别 女，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一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注册会计师(专门化)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0471200706001392 二〇〇七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孙颖	321027198412010320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2：施工员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姓 名：张 燕
性 别：女
身份证号：321002198003161825
证书编号：32181031060025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8年5月20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查询中心

人员资格证书

企业证书

注册类人员证书

I 姓名身份证号查询

张燕

321002198003161825

查询

I 姓名证书编号查询

持证者姓名

证书编号

查询

I 电子证照实行相关文件

- 1、省政务办、住建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使用的有关通知.doc
- 2、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函.doc
- 3、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通知.doc
- 4、电子证书申请打印流程.docx

当前位置: 证照列表 > 证照信息

I 基本信息

姓名	张燕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21002198003161825	
出生年月	1980-03-16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证书编号	32181031060025	
发证时间	2018-05-20	
证书状态	有效	
工作单位	无	
证照下载	点击下载	



姓名 张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3月16日
住址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老虎山路28号16幢404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0021980031618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扬州市公安局邗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6.21-2041.0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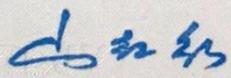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12968406004张燕

学生 张燕 性别 女， 一九八〇年三月十六日生，
于二〇一二 年三 月至二〇一四 年七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工商管理 专业学习，修完 高中起点专 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校 长： 

证书编号：104257201406205902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2-202503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80	280	280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张燕	321002198003161825	202402 - 202502	13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3：材料员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姓 名： 王 曼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20324199507061869

证书编号： 32171111000379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查询中心

人员资格证书

企业证书

注册类人员证书

姓名身份证号查询

王曼

320324199507061869

查询

姓名证书编号查询

持证者姓名

证书编号

查询

电子证照实行相关文件

1. 省政务办、住建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使用的有关通知.doc
2. 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函.doc

当前位置: 证照列表 > 证照信息

基本信息

姓名	王曼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20324199507061869	
出生年月	1995-07-06	
岗位名称	材料员	
证书编号	32171111000379	
发证时间	2017-12-07	
证书状态	有效	
工作单位	无	
证照下载	点击下载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曼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七月六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财务管理(注册会计师)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蒋心亚

证书编号：128071201606000606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202401-2025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曼	320324199507061869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4：资料员相关证明材料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金 晶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21084198511056727

证书编号： 32141141000447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查询中心

人员资格证书

企业证书

注册类人员证书

I 姓名身份证号查询

金晶

321084198511056727

查询

I 姓名证书编号查询

持证者姓名

证书编号

查询

I 电子证照实行相关文件

- 1、省政务办、住建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使用的有关通知.doc
- 2、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电子证书的函.doc
- 3、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职称证书的函.doc

当前位置: 证照列表 > 证照信息

I 基本信息

姓名	金晶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21084198511056727	
出生年月	1985-11-05	
岗位名称	资料员	
证书编号	32141141000447	
发证时间	2014-12-31	
证书状态	有效	
工作单位	无	
证照下载	点击下载	

I 变更记录

[点击展开](#)



姓名 金晶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11

工作单位 龙腾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文号 扬人社职(中)201436号

编号 DJZZ2143685261

经专家(评委)对申报者的材料评审认定,市职称办审核通过,
金晶 已具备工程师 资格。

发证机关:扬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时间: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金晶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11月5日
住址 江苏省高邮市送桥镇同心巷6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10841985110567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高邮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2.02.23-2032.02.2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金晶 性别女，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五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文通学院 汉语言文学(涉外高级文秘)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淮阴师范学院

校(院)长: 詹佑邦

证书编号: 103281200805008030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3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80	280	280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金晶	321084198511056727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5：给排水设计师相关证明材料

2023/2/1 下午3:25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p>姓 名：仇 飞</p> <p>性 别：男</p> <p>出生年月：1985-10-07</p> <p>身份证号：321027198510073616</p> <p>工作单位：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评委会名称：江苏省扬州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p>	
<p>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p>	
<p>系列(专业)：建设工程</p>	<p>在线证书信息</p>
<p>专业(学科)：建筑施工</p>	
<p>证书号：223210002672220176</p>	
<p>取得资格时间：2022-10-23</p>	
<p>文件号：苏职称办〔2022〕119号</p>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仇飞	321027198510073616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6：电气设计师相关证明材料



姓名 王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年12月16日
住址 江苏省高邮市送桥镇迎驾
中路2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10841971121667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高邮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5.12.21-2025.12.21

1879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斌 性别 男， 1971 年 12 月 16 日生，于 2011 年
03 月至 2013 年 07 月在本校 电气化及其自动化 专业网络
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247201306602228 2013 年 07 月 15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1-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斌	32108419711216673X	202401 - 202502	14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附 17：照明设计师相关证明材料



姓名 邵维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10月12日
住址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羊胡巷67号1幢404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0021981101276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扬州市公安局广陵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8.11-2028.08.11

毕业证书



学生 邵维斌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十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三月至二〇一七年一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校（院）长：郑屹静

证书编号：107017201705002442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六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高邮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726631768F

查询时间: 202402-20250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79	279	27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邵维斌	321002198110127614	202402 - 202502	13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表 8.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海湾景观照明（海岸带）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龙腾照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龙慧斌

承诺日期：2025年3月17日



龙慧斌

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02月20日